

認識教會——陰間的 權柄不能勝過(謝德建)

目錄：

1. 教會——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
2. 教會以權柄堵住陰間的門
3. 教會——基督的身體
4. 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
5. 身體的感覺和交通
6. 身體的建立
7. 教會的事奉
8. 身體的覆庇、約束和供應
9. 身體的增長
10. 身體的保養顧惜
11. 在愛中作基督身體的見證
12. 相愛生活的實行——愛的源頭與本質
13. 相愛生活的實行——愛的本質與物件
14. 相愛生活的實行——珍惜、尋找、接納的愛
15. 相愛生活的實行——從認識進到實際
16. 相愛生活的實行——愛是永不止息
17. 教會的道路
18. 教會的立場
19. 教會的名稱
20. 聖城新耶路撒冷

第一篇：教會——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

讀經：馬太福音十六章十八節「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她。(權柄原文作門)」

我們讀完馬可福音之後，有些弟兄們有同一的感覺，覺得接下去要來查讀「教會」這個題目。一面是顧到新蒙恩弟兄姊妹的需要，他們完全不認識教會是什麼；另一面也是為著久蒙恩的弟兄姊妹，可能我們現在對教會的認識相當的迷糊不清，有些人也可能有些困擾，也有些人可能不願再去談這個問題，甚至覺得無此需要，或者沒有心情來看這個問題。無論如何，我們覺得該回到主的話來看這個問題；不是我們如何說，也不是別人如何說，乃是到底主的話怎樣說的。唯有主的話是我們的根基，是最高的定準。此外，也要把我們現實的光景擺在主話的光中，看看我們是否照著主的話在此聚集而作祂的見證？也許我們需要用主的話來作一些調整，或更正。盼望我們能把過去所知道的暫時擱置一邊，用一顆渴慕的心，來尋求主話的亮光，並願望單純的照著主的話去行，同心往前。

新約聖經頭一次說到教會，是在馬太福音十六章十八節，也是主耶穌親自說的。主在地上只有兩次明文說到教會，一次是在馬太十六章，一次是在馬太十八章。我們知道，凡是頭一次題說的，乃是頂重要的。就在這頭一次說到教會時，便可以找出好些有關教會重要的點：

(一)教會，教會是聖經中原有的，不是人的發明。

(二)主說「我的教會」，這裡很清楚的指出，教會是屬於主的。

(三)教會需要被建造，光有教會還不夠，教會還得被建造。

(四)建造教會者乃是主自己，主要親自建造祂的教會。

(五)教會乃是建造在這磐石上，不是建造在人意的組織上。

(六)被建造的教會，是陰間的權柄(權柄原文作「門」)不能勝過的！所以，在這一節聖經中最少提到有關教會的六個要點。

教會這個詞，在希臘原文(Ecclesia)的意思是：蒙召出來的人聚集在一起。根據當日希伯來人對「教會」這詞的基本思想：乃是標明他們是神所特別揀選的百姓，屬於神的國度；不受世上君王和政治的統轄，乃是神自己來治理的百姓；而希臘人則用在指城中公民的大會，只有自由身份的居民才能出席，其餘一概無資格參加。所以，教會不是一座建築物，乃是一班蒙選召的人聚在一起。信徒常誤稱聚會的地方為教會，當我們每逢來會所聚會，我們不當說是去教會，乃是去到會所中聚會，或者說去赴教會的聚會。會所是一座死的建築物，教會乃是活的蒙召者聚集在一起。光是一班蒙救贖的人，若是零零散散的各顧各的，還是不夠；這班蒙救贖的人必需聚在一起才是教會的本意。

十八節說，我「還」告訴你...，這表明在主說這句話之前，還有一段背景，就是十三至十七節的話，當彼得蒙天父指示，認識主耶穌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時，主說，此外，我還要告訴你，就是告訴彼得有關教會的事。「基督」的希伯來文就是彌賽亞，而彌賽亞乃是猶太人曆世歷代所仰望要來的那位拯救者。現在彼得蒙啟示認識主耶穌就是他們所盼望的彌賽亞，這在當時是不得了的一件大事。但是，主覺得光是認識祂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還不夠，還得認識教會。父對彼得啟示「基督」，而子對彼得啟示「教會」。不錯，我們要認識基督，這是最重要、最寶貴的；但不能停留在這裡，我們還得認識教會，就是屬於基督的教會，基督所建造的教會。今天，有些屬靈和自由派的人，他們只談基督而不談教會。他們認為教會的問題太複雜，太敏感了；所以，他們只要基督，而不要教會。我們覺得，凡是聖經有的，我們都得有。基督與教會在神的心目中是一樣的重要。基督是神的奧秘，這奧秘曆世歷代是隱藏的，現在這奧秘向人開啟了。而教會則是基督的奧秘，如今也啟示出來了。我們不能偏差，不

能只要基督而不要教會，更不能只要教會而不要基督，如果我們願意照著主的話，來走主的路，來作主的見證的話，第一我們需要基督，同時我們也需要教會。教會乃是在神永遠的計畫中，是來見證基督，彰顯基督的；主若許可，盼能一一來查讀這些。

主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這說出教會是主的。不幸得很，今天居然有人把教會據為私有，有些人說，這是「我的」教會，這是屬於「我們的」教會。哦！這是不認識主話的人所說的迷糊話。除了主自己之外，沒有任何人夠資格擁有教會。教會只屬於主，不屬於任何人，不屬於任何工作機構。

主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說出教會需要建造。主題說教會時，就同時說到教會需要建造。換句話說，蒙召的人不僅是聚在一起，還得被建造在一起。我們不僅是來在一起相聚，還得有一種光景，顯出我們是被建造在一起的。我們來聚會該有一個心願，願意被主把我們建造在一起；不能無所謂的來，無所謂的聚一聚，又無所謂的回去了。大家來聚會是很好的，但是，來在一起被建造起來是更好。只有被建造的教會，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沒有被建造的教會，可能就被陰間的門所勝過。每一位來聚會者，都得切實知道，陰間的門一直都在千方百計的向教會攻擊，要把在陰間裡的東西往教會裡送，只有被建造的教會，才能勝過陰間的門。這一個原則，似乎道出今日教會聚會那樣軟弱，貧窮的原因。由於教會沒有被建造，許多陰間的東西潛進教會中來，使教會難處重重，這是一件嚴肅的事。

什麼是陰間？(一)陰間乃是死了的人所去的地方(啟廿 13)，陰間裡沒有活人，全是死人；陰間也是死亡作牧者掌權的地方(詩四十九 14;八十九 48)。陰間一直要把死亡送進教會中來。教會是生命，且是復活的生命。因此教會有一個責任，不讓死亡的東西潛進來；也要釋放生命，吞滅一切的死亡，把聖徒們從死亡的氣氛中釋放出來。

(二)詩篇六 5，以賽亞卅八 18，這二處的經文都說到陰間不能稱謝主；我們紀念主的聚會，許多人不開口稱謝主，就說出陰間的權勢在聚會中活動，扣留許多的讚美，這是非常嚴重的事。教會要起來反對這個不正常的光景，捆綁仇敵一切的作為，釋放神兒女的讚美。

(三)路十六 23~24 與詩一百一十六 3 都說到陰間裡有痛苦，使人感到極其痛苦。陰間所控制的世界，充滿了痛苦；教會中應滿了喜樂，可是許多信徒常常在叫苦。不錯，信徒可能有難處，但不應該有苦味，信徒落在痛苦中是不正常的。今天，很多青年人感到痛苦，就有許多反應，甚至有犯罪、兇暴的行為。信徒外面可能遭遇難處，但裡面該是喜樂的。如果信徒總是哀聲歎氣，而且來到聚會中仍是愁眉苦臉，這是不正常的光景。被建造起來的教會，該是把陰間的痛苦，擋到門外，教會中應是滿了喜樂，歡歡喜喜的聚在一起；有的弟兄有難處，要學習彼此擔當，以生命來供應，不讓任何的痛苦偷進教會中來。

(四)陰間不僅叫人痛苦，也叫人乾渴，不滿足。財主在陰間深感乾渴(路十六 24)，箴言廿七 20 也說，陰間永不滿足。陰間是一個深坑，一直的要，卻永遠填不滿。乾渴是因不滿足。現今的世代，豈不是這樣的不滿足嗎？每一個人都要物質的東西，越多越好，永不感到滿足。人的心雖小，那浩瀚的世界，卻不能滿足小小的心。現在物質的享受遠超過從前，但仍不能滿足眾人享受的欲望。按理，我們有衣有食就應當知足，但卻沒有知足。陰間把乾渴帶給人，叫人總覺得不滿足。陰間的權勢利用世界的潮流，給人製造乾渴，使人不得安寧，使人沒有滿足。主不僅把我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也把我們從彎

曲的世代中拯救出來，遷到愛子的國裡，不管外面的環境如何，我們都該感到滿足，因主是我們的滿足。

(五)約伯記十七章 13~14 節，說到陰間是黑暗之處。今天世界滿了黑暗，行事為人在黑暗中，說話是黑暗的，用的手腕是黑暗的，許多人的心也是黑的，黑暗在世上掌權。教會中該是滿了光明，把所有的黑暗都趕出去。

(六)雅歌八章 6 節說，嫉恨如陰間之殘忍。陰間裡沒有愛，卻是滿了嫉恨與殘忍。今天，嫉恨也侵入教會，信徒中常有懷恨；弟兄姊妹若沒有彼此相愛的光景，下一步就是互相懷恨。愛叫弟兄姊妹彼此相愛，互相饒恕，叫大家能和平相處；嫉妒使人懷恨，產生紛爭。教會歷史告訴我們，陰間用嫉恨來破壞教會，使弟兄姊妹不能和睦同居，不能同心合意，以致教會不能往前，甚至式微；這是教會的致命傷。有些弟兄姊妹在社會中不大要求什麼，在自己的家中也很能遷就；但一來到聚會中，就有許多苛求，對聖徒有很高的要求，不是覺得這個不順眼，就是批評那一個不夠他的標準，而他自己連一個小指頭也不肯動。這個就是完全中了撒但的詭計，把陰間的嫉恨帶進教會中。教會該被建造起來，抵擋仇敵，將陰間一切破壞教會的因素，都一一驅除出去；因為，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教會。並且所有出於陰間的東西，有一天都要扔在火湖裡(啟廿 14)。所以教會今天不能容許有陰間的東西滲透進來，當首先將它置於教會的門外。

第二篇：教會以權柄堵住陰間的門

讀經：馬太福音十八章十五至十七節「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指出他的錯來，他若聽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聽，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句句都可定準。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

主耶穌當日在地上，只有這兩次明文的說到「教會」，第一次是在馬太十六章十八節，第二次在馬太十八章十七節。這次主說到弟兄之間出了問題，一個弟兄得罪了另一個弟兄。這說明弟兄會得罪弟兄；所以，不要以為我們在教會中不會得罪人。事實上，我們常常得罪弟兄，無論有心的或是無意的，甚至一句過份的話，就能得罪人；一個不好看的臉色也會得罪人。在世上與人相處，我們被人得罪，還能吞聲忍氣的不說話，但在教會中，被一個弟兄得罪，就消受不了，要不就算帳到底，死不甘休；要不就拂袖而去，從此不來聚會了。有一年青弟兄，因著一位年長弟兄沒有向他打招呼，就覺得受了莫大的委屈，被得罪了，一輩子記恨在心，不肯饒恕。這一類得罪弟兄的事，普遍的發生在全地各教會中，得罪人的不肯認罪，被得罪的不肯饒恕；這是陰間的東西，潛進教會中來，破壞了教會正常的光景。因此主在此看重這事，不能讓這件事長此下去；被人得罪的弟兄，不能生氣漫罵，或是批評論斷，那是世界的做法，陰間的做法。在教會中不能有這種做法，弟兄要憑愛心去挽回弟兄，要在和平中處理這件事。如果你一個人挽回不了，就得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挽回。得罪人者常常不肯認錯，就

是有兩三個人相勸仍不肯認錯，往往反而老羞成怒，好歹不肯認錯。人常是愛自己的面子過於愛弟兄，不願意在人前認罪，不肯和好；甚至乾脆另起爐灶，找幾個志同道合的人，另外聚會，自樹一幟。因著弟兄不和，引起無盡的分裂。但是，主說不能這樣，如果得罪人的弟兄仍不聽勸，就告訴教會；若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這是一件很嚴肅的事，教會不能讓這類的事自由發展下去，要起來處理，要應對陰間權勢的破壞，將不肯認錯的弟兄擺在教會生活之外，放在教會交通之外。他仍是弟兄，卻因著不肯聽勸，也不聽教會的處理，結果就失去交通。教會有權柄、也有地位來處理這一類的事，以免陰間的權勢伸延到教會中來。如果教會不處理，這類屬陰間的事，就會一件一件滲到教會中來，沒有多久，教會就會受到困擾與破壞。從這裡可以找出馬太十六章與十八章這兩處經文的聯繫；陰間一直要把不和睦的光景滲進教會中來，而一個被建造的教會，是陰間的門不能勝過的，就要把這些屬於陰間的事物擋出去，不讓其在教會中興風作浪來破壞教會。教會這樣做，就是堵住陰間的門。主很清楚教會的光景，知道教會中會有些什麼事發生，所以一題到建造教會，馬上就點出這實際的問題。教會的內容與本質乃是基督，教會本身沒有問題，教會中一切的難處都是由於那惡者把屬於陰間的東西，明的暗的一件件的滲進教會中，來中傷教會，來癱瘓教會，來破壞教會。屬於主的教會當站起來，用生命的能力，堵住陰間的門，不讓任何屬於陰間的事滲透到教會中來。這是一個重要而實際的問題，教會中每一肢體都得被建造，使陰間的權勢無機可乘，無法滲進教會中來。

當主對門徒說，教會中這類的事要處理，接下去(馬太十八 18)主馬上就說，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有主的權柄處理這些事。當陰間要把不和睦的事帶進教會中來時，我們要捆綁它，也要釋放生命的愛，恢復弟兄相愛的光景。捆綁就是把門關起來，不讓不和睦的事滲進教會中來；釋放乃是把門打開，讓生命和愛進到教會中來。捆綁是堵住陰間的門，不讓任何屬於陰間的事物滲進來；釋放是用生命的權柄，把一切在死蔭之下的人釋放出來，把那些受到陰間轄制、愚弄的弟兄姊妹釋放出來。我們特別要把屬於陰間的死亡與不和睦，用主的權柄捆綁起來。凡天上有的，我們在地上要釋放，凡天上沒有而地上有的，我們要捆綁。十六章是原則，蒙建造的教會是陰間的門所不能勝過的；十八章是細則，是建造的路，說到教會勝過陰間的門之實際，就是教會要堵住陰間的門，不讓一切屬乎陰間的事物，就如不和睦這一類的事滲進教會中來。撒但是非常詭詐的，用一些「愛面子」的糖衣，把許多弟兄迷惑了，使他們不肯認錯，甚至也不聽教會；有時可能內心明知不對，但惡者使其硬心，始終放不下臉來認罪，而成為陰間的工具，破壞了教會的和睦。如果教會中有這類事情發生，而任其自然，不去處理，這就證明教會還沒有被建造。反之，教會若能好好處理，恢復弟兄之間的和睦，使仇敵無機可乘，這就顯出教會蒙建造的明證。

這兩處經文所題說的教會都是單數的。十六章說的教會是宇宙教會，只有一個；十八章說的教會在一個地方上的出現，也只有一個。告訴教會是告訴在地方上的教會。如果一個地方上有好些教會，那你去告訴那一個教會？今後將繼續交通這一方面的真理。

上面說過，勝過陰間的門之教會，乃是被建造的教會，那麼，到底教會是怎樣被建造的呢？主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在這磐石上。所以，建造教會者乃是主自己；主已經死而復活，在聖靈裡住在我們靈中。我們今天當讓聖靈在我們裡面作工，在我們身上有建造。不是人的組織，不是人的推動，也不

是人的方法；乃是要順服聖靈的權柄，讓聖靈在我們眾人身上工作，把我們建造在基督這磐石上。這磐石不是指彼得說的，彼得只是小石頭，基督才是這(巨大)磐石。主要把我們這些一個一個的小石頭，建造在基督這磐石上。林前十章四節說，那磐石就是基督。聖靈要把我們眾人都建造在這磐石上。基督就是愛，基督就是和平，基督就是生命；如果我們眾人都被建造在這基督所是的愛、和平、生命上，陰間的門決無機可乘。我們不能建造在口號上，不能建造在辦法上，不能建造在信條上；我們也不是一塊一塊的散石頭，乃是一塊一塊的活石，被聖靈結聯在一起，建造在基督這磐石上；我們彼此不能分開，與基督也不能分開；非常的緊密牢靠，使陰間的權勢無隙可乘，兇狂的撒但也無法動搖。

年長弟兄們曾交通說，這磐石有三方面的意義：(一)這磐石的本身就是基督。(二)這磐石也是被啟示出來的基督。(三)這磐石且是被彼得口中所承認出來的基督。所以，總括來說，這磐石乃是基督，被天父所啟示，為彼得所承認。基督本是曆世歷代隱藏的奧秘，現在天父把基督啟示給彼得，而彼得用口公開地把基督宣告出來。我們不能只在頭腦中知道基督，要在靈中被開啟，認識主耶穌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並且很自然的從裡面呼喊出來：主啊，你是基督、活神的兒子、你是主！當時，主對門徒說：你們「說」我是誰？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不是「想」耶穌是誰，也不是「知道」耶穌是誰，乃是「說」耶穌是誰！主當初要彼得說出來，主今日也同樣喜悅我們把祂「說」出來。我們該渴慕蒙啟示在靈裡認識耶穌是主、是基督，也該學習在口中宣告耶穌是主、是基督。教會一宣告耶穌是主、是基督，就大有能力，陰間權勢就無法進來，撒但必卷身而逃。我們一宣告耶穌是主時，意思是說，我不是主，我就得聽主的話；主要我認罪，我就認罪；主要我悔改，我就悔改；主要我與弟兄和好，我就得順從。如果大家都說耶穌是主，主就在我們中間為主掌權，我們都順服主在靈中的帶領，陰間的門必為我們所勝過，大小汗鬼必爭先遁逃。否則，我們只在頭腦中知道主，揣摩主，口中也從不宣告耶穌是主；事實上，我們自己是在那裡作主，既不肯認罪，也不肯聽教會，結果，教會中必定沒有和睦，一個一個都成了陰間權勢的俘虜。甚麼時候，我一說：「我是主」，撒但最開心；甚麼時候，我一宣告：「耶穌是主」，撒但必轉身逃跑。宣告耶穌是主，乃是勝過撒但的關鍵。趕鬼最好的方法，就是宣告耶穌是主。宣告耶穌是主，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是勝過陰間的權柄之正確途徑，也是建造教會的正確途徑。

「祂是主，祂是主，祂已從死復活，如今祂是主！

萬膝當屈服，萬口當稱呼，耶穌基督是主。」

(詩歌選集第一百二十七首)

第三篇：教會——基督的身體

讀經：以弗所書一章廿二至廿三節「又將萬有服在祂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原文另譯)

上二篇我們交通到主所要的教會，乃是被建造起來的教會；是陰間的門不能勝過的教會。凡屬於陰間的東西，我們都不能讓它滲透到教會中來。我們也有一個責任，堵住陰間的門，不讓那惡者來攻擊教會。消極方面要用生命來勝過一切的死亡；積極的方面是滿了讚美，是滿了感謝的聲調。教會不該是感受苦味與乾渴的地方，乃是滿了喜樂與滿足的所在；教會不是你爭我奪，乃是和睦同居之處；教會不是批評論斷，乃是彼此相愛之家。我們每一次聚在一起，都該有這些積極而被建造的光景；學習帶著生命而來，並在會中供應生命，把一切的死亡關在門外。也學習把弟兄姊妹間的一切問題，帶到主面前，在愛中彼此寬容、互相赦免，不讓那惡者有任何的藉口，在實際的生活中有真實的建造。

在福音書中，主兩次明文說到教會；等到主死而復活，並且升到天上，把聖靈降下來，就產生了教會。使徒保羅得著啟示，在他的書信中一再的講論教會。現在要先從以弗所書中來看，有關教會的啟示。

弗一 23 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教會不是一座建築物，不是一個組織，不是一個機構，乃是基督的身體。不是假設或寓意的身體，乃是實在是基督的身體。神使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叫祂升到天上坐在神的右邊，立祂為主為基督，遠超過一切，又將萬有服在基督的腳下；使基督為著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就是這一位基督的身體。基督充滿萬有，並且要以教會(祂的身體)來彰顯祂的豐滿；換句話說，教會乃是充滿萬有的基督之豐滿。我們是否認識這一位元基督和祂的身體？有否實際的經歷？如果教會仍是貧窮與軟弱，就不是那充滿萬有之基督的豐滿。不要說那些死亡與黑暗不是屬教會的，就是那些缺少生命與不能見光的東西也不該在教會中。教會不是低而平庸的，乃是高而豐富的。撒但和陰間都在主腳下，絕不能勝過會，連混進教會來也不可以，這些只能在教會的腳下。

頭與身體是不可分開的，身體若與頭分開，就成了屍體。萬有服在元首基督的腳下，也就是服在教會(身體)的腳下。在神眼中，基督與教會乃是頭與身體，是完全合一不可分開的。頭的豐富全都流通到身體中；基督的所是，全流通到教會中。頭與身體同屬一 荳紅 R，基督的生命就是教會的生命，是不能分開的。神的心意，不止是拯救一個一個的人，乃是把所有蒙拯救的組成一個團體人，就是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基督的生命、性情、豐滿，都與教會聯在一起。神所要的不是一個一個單獨的基督徒，乃是把這些基督徒建造在一起，成為整體的教會。教會與基督是完全聯結在一起的，生命是一，性情是一；在經歷上也是一，在發表上是一，在行動上也是一。

掃羅原是殘害教會，並且得著許可，把信奉主道的人，無論男女，都捆綁帶到耶路撒冷。在大馬色的路上，主用大光把他照倒，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什麼逼迫我？」掃羅對這問話一定感到非常的突然，所以就問說：「主阿！你是誰？」主回答他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掃羅對這回答的話無法理解，耶穌不是已死了嗎？我所逼迫的乃是信耶穌的人，怎麼會是耶穌呢？是的，主的話就是啟示說，逼迫信耶穌的人就是逼迫耶穌；逼迫教會的，就是逼迫主耶穌。主與信祂的人是一，主與教會也是一。主是教會的元首，教會是主的身體。保羅在得救時，就深切的體認到，主與教會原是一，加上日後主對他繼續的啟示，所以在他的書信中，他一再的講論基督與教會，並且闡明其中的真理。

今天，許多人的認識仍是把基督與教會分開，基督是基督，教會是教會。有些人甚至不願談教會，只談基督就可以了；也有些人覺得教會太貧窮、太軟弱，問題太多了，不屑一談；也有些人大大批評教會，甚至漫罵教會，攻擊教會。他們這些言行，就顯明他們不認識教會，更不認識主與教會是一。

每一位信主的人，或遲或早終有一天要認識基督是誰，教會是什麼，基督與教會有甚麼關聯，一如保羅在書信中所解明出來的。

掃羅聽見主說，他所逼害的乃是耶穌；接著，他就問說：「主阿，我當作甚麼？」主說：「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主在此並沒有直接指示他，卻打發身體中一個肢體去告訴他，這肢體原是他所逼迫的。主並沒有打發大使徒彼得，也沒有打發祂心愛的約翰，卻打發一個默默無聞的亞拿尼亞；去告訴掃羅當作的事，又按手在他身上，叫他能看見。所以，保羅得救時不僅認識主與教會，也經歷到甚麼是教會，他經歷到教會中一些弟兄們給他的幫助與扶持。盼望我們今天有同樣的看見，有類似的經歷。

基督要教會成為祂的身體，有多面的意義。我們只能列舉幾點：

(一)身體是一個人生命的器皿。一個生命需要一個身體來盛裝，生命若沒有身體就不能生存，身體若沒有生命就成了屍體。一個嬰兒剛生下來，他的生命就需要一個小小的身體來盛裝，才能繼續生長。生命是借著身體而存在，身體乃是生命的器皿，照樣，教會乃是基督生命的器皿。

(二)身體乃是生命的發表。人的身體把人的所有表現出來，憑人身體的外表，就能認識這個人，以及這個人生命的光景。一個人的身體把人的生命、性情等等實際的顯明出來。基督的生命和豐富需要教會來發表。

(三)生命乃是在身體中生活行動。一個強的生命需要一個強的身體來配合，活出強而有力的生活來。基督的生命需要教會來配合，把祂實際的活在地上，並繼續祂在地上的工作。

主耶穌是神的兒子來成為人，有神的生命在祂裡面，但祂需要一個身體來承受、來表現、來行動。這個肉身的身體與神的兒子配合，把神向人類表明出來。從來沒有人看見神，乃是父懷中的獨生子把祂表明出來。主耶穌的身體，就實際的把神顯明給世人看。神借著馬利亞給主耶穌一個身體，主可以用這個身體在地上講道、醫病、趕鬼、行神跡奇事，末了並將罪釘在十字架上，完成了神救贖的工作。主死而復活、升上高天，賜下聖靈住在教會中，借著這個屬靈的身體，在地上繼續作基督的見證。主當日如何需要一個肉身的身體，讓祂能在地上生活、工作、行事；照樣，主今天需要一個屬靈的身體(教會)來彰顯祂元首的豐滿。請問我們今天是否能讓主透過我們而自由的工作行動？我們有沒有給主限制，給主為難？上了年紀的人與生病的人，都有一個感覺，覺得他們的身體不管用，使他們受到身體的限制與為難，常常覺得心有餘而力不足。非常羨慕青年人有一個強壯好用的身體。實在說來，今天教會不知給我們的主多大的限制，多大的為難，雖然我們是主的身體，主也需要一個身體繼續在地上工作行動，可惜，我們沒有與元首搭配得好，不能好好彰顯主的榮耀。

我們是不是教會，就看我們是否能與主配合；不是道理的問題，不是名字招牌的問題，不是一個理論的問題，乃是一個實際的問題。主今天需要一個身體，在地上能夠行動與工作；沒有任何的限制，也沒有任何的難處，可以自由的彰顯元首的豐富。

第四篇：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

我們在上一篇曾交通過，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身體與頭如何不可分開，教會與基督也是不可分開的。這說出基督與教會的關係，是何等密切與重要。教會是盛裝基督生命的器皿，教會也是基督元首豐富的彰顯，並且讓基督今天在地上藉以行動與工作。

現在我們要繼續來看我們在基督身體中，彼此的關係如何，互相的功用是甚麼。

羅十二 4~5：「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為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我們這些蒙恩的人在一起，是一個身體，不是五十個身體，不是十個身體，也不是二個身體，乃是一個身體。五十個蒙恩的人是在一個身體中，一個蒙恩的人仍是在一個身體中；大家都是是一個身體中，互相聯絡作肢體。

林前十二 12~14：「就如身子是一個；基督也是這樣。我們...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乃是許多肢體。」保羅似乎怕我們不明白教會與基督的關係，怕我們不瞭解我們彼此之間的關係，所以就一再詳細的解釋，並以我們的身體來作說明。我們的身體，由許多的肢體組成；一個肢體不能組成身體，一個基督徒不能組成基督的身體(教會)。身體上許多的肢體，不是一個一個單獨的肢體散落在那裡，乃是彼此密切的聯結在一起。基督身體中也有許多的肢體，這些肢體不是個別單獨的各自為政，各自成為身體，乃是彼此配搭組成一個身體。我們乃是一個一個的蒙恩得救，然後受浸歸入一個身體，就不再是單獨一個一個作基督徒，乃是一同在教會中配搭著作基督的見證。林前十二 27 說：「你們就是基督的身體，並且各自作肢體。」我一個人不是身體，乃是肢體；我們大家在一起就是基督的身體，並且各自作肢體。

弗五 29~30：「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體，總是保養顧惜，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因為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有古卷加：就是祂的骨，祂的肉)」。這裡只說我們是基督身上的肢體，並且說我們是祂的骨，祂的肉。基督的身體只有一個，這身體卻有許多的肢體，我們就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這裡指出我們與基督的關係，以及我們彼此間的關係。我們需要有一個清明的心思，真實領會其中的真理。如果主耶穌只是我們的救主，只與你我有個人的關係，而你我之間卻不必有任何的關係。但是主耶穌是身體的頭，我們乃是基督身體中互相聯絡作肢體；那麼你我就不能再個別的各顧各的，彼此沒有關聯的單獨生活，沒有一個肢體能拒絕與別的肢體發生關係。身體上任何一部份，不管是主要的或次要的，是大或小的，都是彼此有關聯的。我個人不是身體，只是身體上的一個肢體，不能單獨生存，不與其他的肢體發生關係。一個肢體不管是多強壯，多有功用，它一離開身體立即成了廢物，毫無用處，這就是今天許多基督徒枯乾萎微而不能顯出功用的原因，他們只知道獨善其身而不與其他肢體配合。有些基督徒的生活，有如蝴蝶的生活，飄飄然自命清高，其實是孤獨自私，從不顧到別人。正常基督徒的生活，乃是蜜蜂的生活，是集體群居密切配搭的生活，絕不容許任何單獨的行動。作一個基督徒，還可以自行其是；但作身體上一個肢體，就不能單獨生活，必須與別的肢體互相聯絡著而共同生活。最使神傷心的，就是基督徒單獨過生活，因為他傷害了基督的身體，甚至導致身體局部的癱瘓。根據醫學的報導，說身體中的癌症，是由於身體中有一些細胞，不受約束，只顧自己的發展，只接受而不供應，結果就成了毒瘤，變成癌症，殘害全身；所有的細胞，都是彼此配合，接受供應，也供應出去，結果就有健康的身體。非常不幸，基督的身體中有許多只顧自己而不顧別人的細胞，使全身深受其害，以致不能發揮身體所有的功用。我們如何懼怕我們肉身的癌症，我們也當照樣懼怕基督身體上的癌症，

處處提防，時時小心，絕不讓那些癌細胞在教會生活中有何活動的機會。

這樣看來，在基督身體裡互相聯絡作肢體，我們該學習：

(一)不單獨作基督徒，因為我們不只是基督徒，我們且是基督身體上的一個肢體；沒有一個肢體可以單獨生存。

(二)活在身體中，接受身體生命的供應，也讓生命通過我們而供應出去，使全身能健康的生活與工作。這就是肢體互相聯絡，彼此供應，使身體被建立，滿了活力。

在實際身體生活上，每次來聚會，不能孤單坐在一邊，人在心卻不在，沒有得著生命的供應，遲早都會枯乾，成了一個殘肢，失去肢體的功能，反成了身體的累贅。有些人來聚會，只是存心來觀望，什麼都看不慣，什麼都要批評。別人穿什麼衣服，他要品論；別人的交通，也要過問，甚至別人的讚美，他也要說長道短，自己既得不著供應，也從不能供應別人。是的，生命的供應是來自元首基督，但卻是常常借著一些肢體流露出來，所以該有謙卑的態度，從每一位肢體吸取生命的供應；也該準備好，隨時把接受來的生命，再透過你而流露出去，供應其他的肢體；讓生命在全身各肢體中流通，使每一肢體都顯出功用，一同見證元首的豐富。

(三)肢體間彼此聯絡配搭，當身體上那麼多的肢體都在盡功用時，不是雜亂無章、各自為政、甚至互相攻擊的，乃是滿有秩序、共同扶持，彼此配搭的。身體上每一個肢體都是重要的、有功用的。各肢體的功用雖各不相同，但卻是不可缺少的。各肢體之間需要彼此配搭，互相供應的。神把我安排在身體中，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是寶貴的，都是有他獨特的功用的；沒有一位能說他是沒有用的，沒有一位可以藉口推諉的，沒有一位可以自暴自棄的。在身體上，我們需要互相聯絡，一同配搭著作肢體。沒有一個肢體可以頂替別的肢體，而獨自包辦一切的。沒有一個肢體能單獨活下去的，都需別的肢體的供應，也需要去供應別的肢體。

在肢體配搭上有二個常見的難處：

(1)林前十二 15：「設若腳說，我不是手，所以不屬乎身子。…」頭一個常見的難處，就是「我不是」。我們常聽見別人說：「我不是這個材料」，所以我不會作啊。這是自暴自棄，藉故逃避肢體該有的責任。

(2)林前十二 21：「眼不能對手說，我用不著你。…」另一個常見的難處，就是「我用不著你」。這是自高自大，踐踏別的肢體。有的人自以為有出口的恩賜，如果一個聚會不讓他講道，他就乾脆不來聚會。有人覺得他很能禱告，所以每會必禱，每禱必長。這種高抬自己的行為，總是造成身體的傷害。

所有的肢體必須在身體中，互相聯絡，彼此配搭，才能各盡所能，顯出身體的功用來。

(四)活在身體裡，得著保護。肢體活在身體中，不止要互相聯絡，還要彼此照顧，彼此保護。在身體之外，就失去保護；只有活在身體中的，才能得著保護。撒但如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單個的肢體)。惡者要摧毀教會，總是先找單獨的信徒，個別擊破。所以，不活在身體中的肢體是非常危險的，是得不著身體的保護，很容易受仇敵的攻擊，而被吞吃掉。但是我們若活在身體中，互相聯絡，彼此照顧，就受到保護，使仇敵無機可乘。單獨一顆樹，很容易被強風吹倒，但一片森林，就不易遭殃受害。傳道書四 9~12 說二個人可以彼此扶持，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肉身上的各肢體，不僅是互相聯絡，也是彼此照顧，彼此保護，這是每一個人人都熟知的。以弗所書六章的全副軍裝，不是為著單個肢體，乃是為著全身的，為著教會的，保護全體的。馬太十六章十八節是說，陰間的權

柄不能勝過教會，而不是說單獨的信徒能勝過陰間權柄。

第五篇：身體的感覺和交通

主所要的是一個被建造的教會，能勝過陰間的門。因此，教會的存在有一個很大的功用，在今天勝過撒但的權勢。陰間的權勢歷來一直在攻擊與破壞教會，所以教會必需被建立起來，才能堵住一切的破口，叫那惡者無機可乘。要教會真能被建立起來，有一件我們必須首先認識的事，就是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有三方面的關係，我們必須清楚的認識：

(一)教會與基督的關係，乃是身體與頭的關係，這是非常實際而重要的。頭與身體是不能分開的，身體離了頭，就成了廢物，教會離了基督就無法生存。

(二)教會是身體，而我們乃是身體上的肢體，其中的關係是很密切的。不要以為教會是教會，我們是我們，我們不過到教會來聚會就是了；不，我們乃是身體上的肢體，彼此相依為命，我們需要教會，教會也需要我們。我們若不在身體裡，就沒有教會的實際；教會若沒有我們，也只不過是一個空洞的東西。基督與教會的關係是如何的重要與密切，肢體與身體的關係也是如何的重要與密切。

(三)肢體與肢體之間的關係也是一樣的密切，一樣的重要，沒有一個肢體是可以單獨生存的，每一個肢體都是靠著別的肢體而存在，肢體之間是彼此依賴，互相供應的。俗雲『唇齒相關』就是這個意思。在教會生活中，我們必須深切的體認到，每一弟兄都需要別的弟兄來扶持，也要學習去扶持別的弟兄。我們不僅是見見面打打招呼就算完了，我們還得體認到，彼此之間在一個生命中有著肢體的關係。有一個弟兄落在難處中，我們不能只表同情就完事了，要學習有身體的感覺，就如難處落在我自己身上的感覺一樣。通常我們都習慣說：『我們是弟兄姊妹』，是否只是外面的一個稱呼，僅是身外的關係，卻沒有切身的感覺？如果我們是同作肢體，那麼每一個弟兄姊妹的光景都與我們有切身的關係。請看我們的身體，一個肢體若有一點傷痛，豈不是全身都會感到不舒服嗎？如果別的肢體有了傷痛，而我們完全沒有感覺，這就說明我們沒有活在身體中。

我們可能聽到過身體的道理，但是卻沒有實際的經歷，缺少身體的感覺。我們真需要在主面前謙卑下來，到底我們對教會的關懷有多少，對弟兄姊妹的關心有多少。我們是不是漠不關心？是不是只是袖手旁觀？對教會或聖徒遭受的難處，無關痛癢？教會光景好，就來聚一、二次會；教會光景不好，乾脆就不來了，從來就沒有一點切身的感覺！如果我們真實的活在身體中，就是一個小弟兄感冒沒有來聚會，我們都會有關切的感覺，立刻打電話去查明清楚，馬上去看看他，送上必需的食物，親自問明一切，盡可能的照顧他，使他能早日康復。我們要學習活在身體中，有身體的感覺，對教會中所發生的每一件事，都有切身的感覺。對發生在弟兄姊妹身上的事，就像發生在我身上，都有同一的切身感覺。

身體是滿有感覺的，身體一失去感覺，輕則麻木不仁，重則有生命的危險。身體若失去生命，就不會有感覺。教會有最高的生命，就該有最高的感覺。主的話給我們看見，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

卻成了一個身體，就是教會。我們在教會中是互相作肢體，是彼此相顧的(羅十二 5；弗四 25)。肢體有許多，身體只有一個。當一種光景臨到身體時，身體上各肢體只有一個相同的感覺；各肢體若有許多不同的感覺，這個身體必有問題。

林前十二 25~27 說的很清楚，肢體要彼此相顧，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這裡不是說，若一個肢體受苦，其他的肢體就『表同情』，乃是『一同受苦』；因為我在同一個身體裡，我就一同受苦；別的肢體的苦，就是我的苦。這個不是道理，乃是生命的感覺，身體的感覺，是身體正常光景該有的感覺。

保羅自得救那天起，就對基督的身體有認識，他在林後十一 28~29，用簡單的幾句話來描述他對身體的感覺，他不僅得著啟示，把身體的道理告訴大家，他在此乃是把他的親身經歷交通出來：『除了這外面的事，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這說明他關心教會，為著教會的事天天掛心；他體認到教會的難處，就是他的難處、因為他在身體中。他又說：『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這不是外面的同情，這是在身體中同作肢體的感覺。保羅自己是很剛強的，受了許多患難與逼害(林後十一 24~27)，仍是毫不畏縮的，但是有一個聖徒軟弱，他也覺得軟弱；別人的軟弱成了他的軟弱。我們在身體中同作肢體，該被帶到這個地步。多少時候，有一位聖徒病倒了，我們不僅沒有身體上的感覺，反而冷言冷語的在背後批評說，他不好好的照顧他自己的身體，難怪要病倒了。我們肉身的身體是很奧秘的，但屬靈的身體更是奧秘，保羅對身體的感覺有經歷，曆世歷代以來，許多聖徒在正常教會生活中，也同樣有類似的經歷。有的時候，有許多弟兄會因一些在遠處的聖徒落在水深火熱的難處中，而感到一種莫名的需要而禱告，雖不知為什麼，但是裡面卻有一種說不出來的感覺，覺得現在就要在禱告中，以生命來供應他們；結果，在千里外的弟兄們就因此得著加強，而度過那極大的難處。慕迪弟兄就曾有這樣的經歷，他剛出來工作時，相當軟弱，傳福音也沒有多少果效；那時，有兩位姊妹為慕迪迫切的禱告；不久之後，慕迪的情形突然改變，他傳福音大有能力，成千成萬的人得救。慕迪當時自己並不知道，以後他才知道這事，那兩位姊妹的禱告，就成了他的扶持和生命的供應。這些事實，說明身體的感覺不是一個理想，乃是實實在在的經歷。如果我們活在身體中，有的時候就莫名其妙的有一個深重的感覺，覺得需要禱告，等到接受負擔去禱告尋求時，聖靈就會帶領你，如何的去為一些特殊的事禱告；結果，這個禱告，就成了別的肢體的供應。另一方面，你可能很軟弱，很下沉，沒有心情讀經，也沒有意願禱告，甚至也不想去聚會與事奉，連與弟兄姊妹交通也沒有興趣。但是，過不久，你突然覺得有力量了，勝過了一切軟弱的光景，你完全起來了。你不知道為什麼會有這個改變，但是主知道，與你一同作肢體的也知道，有一些肢體為著你不正常的光景，在那裡有恆切的禁食禱告，扶持你，供應你，把你從不正常的光景中帶回來。這種同作肢體，互相照顧的實際生活，是太可愛太寶貴了。在教會生活中，誰有把握能天天得勝，日日剛強？能不遭打擊，不受患難？我們都得承認，我們今天仍活在肉身中，我們是極其脆弱的器皿，經不起小小的一點打擊；但是，感謝主，祂深知我們的軟弱與需要，把我們擺在身體中，得到肢體間彼此的照顧，互相的供應；任何一個肢體的難處，就是全身體的難處；任何一個肢體的得失，就是全身體的得失。在身體的搭配中，陰間的權勢是無法滲進來的。我們在身體生活中，有互相連絡作肢體的實際，乃是得勝的秘訣。反之，我們若徒有身體的虛名，沒有肢體聯絡的實際，仍是各自為政，彼此相吞相咬，恐怕不多久就要彼此消滅了(加五 15)。

保羅接著說：『有誰跌倒，我不焦急呢？』他在身體中，對肢體的軟弱，不僅有相同的軟弱感覺；他還超過這些，對肢體的跌倒，並有焦急的表現。焦急是遠超過同情與關懷，就如火燒到身旁，緊急得不得了，救火之急是最緊急的。可惜，多少時候，一個弟兄跌倒了，我們無動於衷，甚至幸災樂禍，落井下石，怪他不讀經、不禱告、不聚會，當然遲早要跌倒的，說他跌倒是罪有應得，是出於神的審判。我們的反應與表現，就說出我們是在那裡。是在身體裡，還是在身體之外；是在互為肢體的實際裡，還是在身體的口號裡。如果一個肢體的跌倒，我們都沒有焦急的感覺，就證明我們已經墮落了。在正常的光景中，身體是富有感覺的，肢體之間也是彼此顧到身體的感覺的。如果身體百肢中缺少感覺，程度輕的，顯示身體有病，程度重的，就表明身體是癱瘓不仁，已經失去生命的感覺了。身體只要是活的，就必有感覺，身體上肢體也必同具感覺，用不著人去教導，也用不著人去提醒，感覺是與生俱來的。

我們肉身的的身體中，有呼吸、消化等各種系統，如果某一系統有了阻塞，就會使這個系統失去功能，也會使其他的系統受到連累，而影響全身各部份的流通；流通有問題，身體就有問題。屬靈的身體也是如此，身體的交通若有問題，身體的感覺就必有問題。我們要學習靠著主的恩典，把一切的阻塞和間隔都清理出去。兩個弟兄若是有了間隔，他們之間生命的交通就必受阻，最初可能只有一點點阻塞，至終可能完全無法交通。正常的人，總是保養顧惜他的身體。如果有人自暴自棄，暴飲暴食，只顧到食欲和口味，不顧到全身的健康，必導致疾病，嚴重的影響其他的器官，而使全身受累。屬靈身體也是同一原則，如果有些肢體只獨善其身，從不顧及其他的肢體，結果不只他自己受虧損，其他的肢體也必受連累，而使全身都蒙受其害。我們要學習顧到身體的感覺，靠著主的十字架，消除肢體間一切的隔閡，好讓生命在身體中能自由無阻的流通，使每一肢體都得著生命的供應，都發揮生命的功能。

在聚會中也是如此，當生命聖靈流經一位弟兄，要他開口讚美主，他有所顧忌，怕這怕那，猶豫著不肯讚美，結果聖靈流通不過去；他第一個受虧損，整個聚會也蒙受虧損，而且主也沒有得著應有的讚美。所以，要學習顧到整體，生命通不過你，生命的流通就受到阻塞，使別的肢體也得不著生命的供應，而導致身體的病態，慢慢的就使身體陷於癱瘓。但願我們能珍惜身體的交通，靠著主的憐憫，把所有攔阻交通的隔閡都除去，讓生命的交通在身體中流通不息。

其次，身體上最怕有破口。身體上一有了傷口，血液就流出去，若不好好照顧、堵住，那傷口會把全身的血液都流光，是非常危險的事。教會中若有傷口，就得快快去照顧，去醫治。否則，傷口越過越大，會把生命漏出去，造成身體的傷害。阻塞，是使生命流通不過去；破口，是把生命漏掉。兩者都是身體的致命傷，必需好好的小心照顧。在日常生活中，身體常常遭受意外的創傷，必須小心而周全的照顧，把傷口治好，不讓它殘害全身。若有弟兄跌倒受傷，肢體間要用愛去敷裹、去治療，絕不能用無知的話語去指責，使傷情加重，造成身體的傷害。

盼望我們能借著這個除去阻塞與醫治傷口的作為，來加強身體的交通與身體的感覺，而正常的活在身體中，使所有的肢體得著照顧與供應，使教會得著建立。倪弟兄曾說，人看見身體的得救比頭一次相信得救更厲害、更豐富。認識身體的得救，是一件太大的事。要有身體的啟示，才有身體的感覺，先蒙拯救脫離個人主義才有身體的交通。求主帶我們都進入身體的實際中，有身體的交通和身體的感

覺，使每一肢體都在身體中得著照顧、供應與保護，而建立一個健全的身體。

第六篇 身體的建立

讀經：弗四 11~16

教會乃是基督的身體，而這身體仍需被建立。在馬太十六章已經提起過，我們被主選召出來聚集在一起，成為教會，而這教會需要被建造。現在從以弗所四章可以看見，教會是基督的身體，這身體也需要被建立。『建造』與『建立』在原文是同一個字。因此，我們必須有一個深刻的印象和正確的認識，雖然我們是蒙召出來成為教會，但這教會必須被建造；雖然我們是基督的身體，而這身體仍須被建立。馬太十六章提到的教會是重在神的國度，來對付撒但的國度，並勝過陰間的權勢；為此，教會必須被建造起來。在以弗所四章所提說身體的建立，是重在身體生命的長大和身體的見證。

馬太十六章主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以弗所四章說到身體的建立，乃是先借著一班有特別恩賜的人的扶值與成全，使身體上每一肢體都能盡其功用，而建立基督的身體。有一班人說，這個建造是主親自去建造；除此之外，沒有別的人能建造祂的教會；另有一班人說，主自己並不直接建造，乃是借著使徒來建造祂的教會，否則，教會就不會被建造。其實，這兩者並不相抵觸。在馬太十六章，主明確的說，祂要建造祂的教會；到了以弗所四章，主是使用一班有恩賜的人來建立祂的身體。但是，不要忘記，仍是主在那裡掌管一切，不是主讓那些有恩賜的人自由去做，祂自己就什麼也不管了。是的，祂要建造祂的教會，祂是興起一班人來與祂一同建造；無論如何，建造教會乃是主在聖靈中的工作。我們知道，主的行事有一個原則，除了創造與救贖的工作以外，主喜歡與人一同來做，主是以道成肉身的原則來行事。主似乎很喜歡與祂所造、即救贖的人一同來做，主不願意祂自己單獨去做，祂也不願意人單獨去做，這是神做事的奧妙原則。道成肉身就是神來在人裡面，與人一同來做。教會的建造，身體的建立也是同一原則，主要建造祂的教會，但是主喜歡帶著一些人一同來建造。祂先興起一些人來，用恩賜來裝備他們，然後他們與主一同來做，在聖靈的帶領中建立基督的身體。建造物質的房子也是如此，不是只有一個人去做，乃是一班人共同來做，這班人乃是照著藍圖，由一個工頭帶著去做；參予建造的人有許多，但建築物只有一個。所以，在教會的建造上，身體的建立上，主自己要做，且是與祂所救贖的人一同來建造。

馬太十六章所題的是教會的整體(包括各方面的功能)，而以弗所四章所題的是指著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而言。但是不管是整體或是身體，兩者都需要被建造。可惜這建造的事被許多人所忽略，他們以為只要有教會就可以了，何必斤斤計較她的建造。教會不是一些蒙恩的人零星星的來在一起，有如烏合之眾，各顧各的，乃是眾人被建造立為一個身體。

基督的身體到底是如何建立的呢？以弗所四章 11~16 節說的很清楚。四 11：為著建立基督的身體，祂先賜給了有些使徒、有些先知、有些傳福音的、或牧人與教師。首先，這些有恩賜的人，無論是使徒或先知、或傳福音的、或牧人與教師們，都是主所賜給的，不是偶然就有的，是主把一些特別的恩

賜組織在他們裡面，而將他們賜給教會的。凡是有恩賜的人，不該忘記他們恩賜的源頭是誰。若沒有主賜給，就沒有這些具有恩賜者的產生。只有狂傲的人才誇他們的恩賜。其次，這些有恩賜的人都是多數的；主不是只給一個獨一的使徒，也不是只給一個獨一的先知，主乃是賜給好些使徒、好些先知...。主興起好些人來，賦於他們各種不同的恩賜，使他們成為有恩賜的人，目的是為著聖徒被裝備得齊全，以作職事的工作，而建立基督的身體(四 12)。這些被主用恩賜裝備的人，主要他們做一份特定的工作，就是去成全每一位聖徒，使他們裝備齊全，把他們帶進職事的工作，就是建立基督的身體。簡單的說，主先把各種有恩賜的人賜給教會，這班有恩賜的人再去成全每一肢體，使他們能盡功用，而共同來建立基督的身體，最終的目的乃是建造教會。今天有許多信徒欣賞那些有恩賜的人，對他們另眼看待，而那些有恩賜的人，往往也自命不凡，按著自己的喜好，去做他們自己的工作，建立他們自己的地盤，成立他們自己的王國。這完全不是主賦於他們恩賜的原意，主的本旨乃要借著他們去成全聖徒，讓所有的聖徒一同來建立基督的身體，來達到祂建造教會的目的。

現今有一些不夠正確的看法。有的人說，我們甚麼都不能做，只有主能做、只讓主去做；表面上看，這很屬靈，但這是非常的不切實際。另有一班人說，那些有恩賜的人，是聖品階級，只有他們能建造教會，我們不過是平信徒，只是來做禮拜，捐點錢就可以了；有一些基督教團體，雇請一些牧師、傳道，包辦一切屬靈的事，其他的只來作禮拜就行了。還有一班人，以為只要兩三個信徒奉主的名相聚就可，讓主自己來建造。自己既沒有恩賜，也輕看別人的恩賜，結果不能供應別人，更不能成全聖徒，完全談不上建造，只不過是斷章取義，照著個人的喜愛去做自己所喜歡的事。

有人可能有一些聖經的知識，以為大家都是弟兄姊妹，既不是全時間，也沒有甚麼明顯的恩賜，他們的責任就是忠心的來聚會，規規矩矩的不打岔別人，有感動時就有點錢財的奉獻，這就差不多了；我們怕有許多人就是這種光景。我們真需要主開我們的眼睛，看見主所要的建造，乃是全體的事奉，不是少數人的事奉。我們需要一個極大的衝擊，把我們帶到主心意中的建造。倪弟兄曾說，他傳講教會身體的事奉，已經多年了，但是卻沒有太多的果效，仍未看見事奉的實際；做來做去，教會的事奉仍落在少數人身上，達不到主的心意，教會還不能被建立，因為太多的肢體仍沒有盡他們的功用。

弗四 16：全身都靠祂組合、聯結在一起，借著每一供應的節，照著每一部份的運作，促成身體的增長，而在愛中建造自己。在原則上，身體上每一個肢體、每一個器官都有它的功能，都有生命的本能，是與生俱來的；就如眼睛有看的本能，耳朵有聽的本能。主把我們擺在基督身體中，每一位都有本能，每一位都得把他的本能發揮出來，才是被建立的身體，才能彰顯元首的豐富，才能有效的作基督的見證。我們來在一起不是靠組織，安排和聯繫，或者外面的分工合作；乃是每一肢體盡他的本能，發揮他的功用。身體上的肢體，沒有一個是沒有功用的，各肢體的功用可能有程度上的不同，但每一個肢體都是有功用的，都是不可或缺的。因此，沒有一個肢體可以自暴自棄；其次，每一肢體都得受屬靈的栽培與操練，以期能與別的肢體配合，把原有的功能完全的發揮出來。一個小孩要在成長後能使用他的才能，就得先受相當年日的教育，少則十餘年，多則廿餘年，受教育的時間要占他一生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的年日之多；並且越是專長，就越要花時間受訓練。就如一個好的鋼琴家，雖是有天才，還得花很多時間去練習，才能練出好的樂曲來。沒有專家是不需操練的。有了天才還得加上操練，才能成才有用。在基督的身體中，每一肢體都有主所賦予的功能，但是，這些功能還要借著一些有經

驗、有學習的人來成全，並裝備齊全，然後才能在身體中發揮功能，而盡其肢體那一份的功用，把身體建立起來。如果每一肢體的本能沒有好好的受訓練、被成全，雖然也可以稍為盡一些功用，但是很勉強、很有限，不能發揮身體完全的功用。基督身體有最高的生命，就應有最高的功能；每一肢體該盡上完全的功用，才能作出剛強而豐滿的見證。可惜有不少的肢體，除了來聚會，就什麼也不作，在聚會中也只是觀望，卻沒有盡該盡的本份與功用，結果好好的一些肢體，不只不能供應自己的一份，反而成了身體的累贅，是多麼的不幸；有的說不知道，有的說不懂如何來盡功用，所以需要去學，去操練。主已賜給一些有恩賜有經歷的弟兄，只要我們有一個心願擺上，好好的學，慢慢的就必能盡自己的那一份功用，身體就必被建立。

弗四 13~15 說到被建立起來的身體的光景：身體上每一個人在信的道上達到一的，並且對神兒子完滿的認識也是達到一的；不是各有各的看法，各有所是的，乃是每一個聖徒對所信的道、與對神兒子完滿的認識都是一的；不只是口頭上的一，不只地位上是一，乃是經歷上也都是一，這真是不容易，但建立的身體要達到這個「一」，這才是長大成人，身量成熟的光景。在這裡我們不再是作孩童，因為在主裡的孩童是容易被各樣教訓的風吹動，而飄來飄去，並且也容易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至終就落入錯謬的系統中，失去了方向，失去了目標，一切都完了。只有長大的人才不會上這些當，才不至於落入這些圈套；他們乃是在愛中說真理，並得以在各方面都長大，而長入于基督元首裡面，結果全身都靠著祂組合且聯結在一起，不再分開。撒但最毒辣的手法，就是要基督的身體分離解體；只有當我們都長大成人，並且聯結在一起時，那惡者就再也無機可乘。這時，全身借著每一供應的節，照著所有肢體的運作，發揮其功能，而促成身體的增長，直到滿有基督豐滿成熟的身量，使身體得到完全的建立。神所要的教會是被建立的。不是平面的，大家零零星星的散成一片，乃是立體的，每一肢體都被組合和聯結在一起；不是像孩童一樣，上當被騙而落入錯謬的系統中，乃是長大成人，每一肢體都在運作，都在盡功用，滿有基督成熟的身量。所以，神所要的教會是一個整體的教會，是一個立體的教會，是一個豐富的教會，是一個成熟的教會，在地上為祂作生命和豐滿的見證。我們既是這身體上的肢體，我們的責任是非常重大，主乃是要用我們每一個人和祂一同來建造祂的教會，來建立祂的身體。

第七篇 教會的事奉

我們已經交通過，無論從教會的整體來看，或從教會是基督的身體來看，都需要被建造；而且這建造不是少數人去作，乃是全體的，所有在教會中蒙恩的人，都應該一同來建造；所有在身體上的肢體，都應該一起來盡功用。這是神的旨意，神的定規，也是神拯救我們的目的。一般說來，有些人可能太偏重於救恩這一面。是的，救恩是極其寶貴的；但是，神的救恩不僅是為著我們罪得赦免、得著生命，就停在那裡了；神的救恩乃是要把我們救成為一個教會，組成為基督的身體。請記得，神所要的器皿不是一個一個單獨的信徒，乃是整體的教會、身體。只有這一個才能為祂在地上作見證，才能成就神在地上的託付。所以，不是有一班信徒聚在一起，就可以自稱為教會，還要看他們的事奉，是

落在極少數的人身上，或者全體蒙恩的人都在那裡一同盡職。天主教，更正教，他們是有許多蒙恩的人相聚在一起，在那裡敬拜神；問題乃在於他們的事奉，可能是由少數的聖品階級人員包辦，或是只落在一些被聘用的牧師與傳道人身上，而大多數的信徒只是袖手旁觀做禮拜。這不是聖經的原則，不是神救恩的目的。問題的關鍵不在於這樣做、那樣做好不好，乃是在於合不合乎神的心意，是不是神所要的。身體上每一肢體都在那裡盡功用，這才是教會的見證；不然，不管我們自己如何自稱，如何命名，若沒有全體事奉的實際，我們只不過是一個有名無實的團體而已。今天，基督教大體走上這一條組織的路，由於他們雇用大批受過特殊訓練的專業人員，他們對於一些的事相當內行，做起事來也有條不紊，也有相當的成果，外表上看頗有成就。歷代以來，只有少數人看見，那樣做是不合聖經，是與主的心相違；可惜，有些人看是看見一點，但是不願意付上代價，沒有實際擺進身體中一同服事，結果仍是拖泥帶水，迫得還是少數人在頂替，卻沒有帶進全體的事奉。所以，我們現在來看看身體的事奉。

神所要的是身體的事奉，是所有的肢體一同搭配的事奉，不是少數專業人員包辦的事奉。為此，每一個蒙恩的人，神都賜給某些恩賜，基督身體上每一個肢體，都從聖靈得著一份恩賜，這恩賜就成為我們的功能，是為著建立身體的。羅十二 4~11，林前十二 14~20，28~30，弗四 7~8，11~16 都說到這一件事。聖靈按著基督身體的需要，賜給身體上每一肢體都有一份合適的恩賜，成為肢體的本能，好在身體上盡功用，而 竭薪繁 漕倩傲 C 沒有一個肢體是沒有本能，是沒有功用的，是多餘或無用的；各人的功用可能不一樣，功用的程度也可能有分別，但都是一樣寶貴，都是不可或缺的，正如我們肉身的體，有那一個肢體或器官是多餘無用的呢？每一個肢體都是身體上絕對必需而不可缺少的，肢體的功用不僅是為著肢體自己，乃是為著全身的。一個正常的身體，身體上每一肢體都有與生俱來的本能，成為身體上一個功用，為著全身而效力的。當我們得救，信而受浸，就浸入一個身體中。屬靈的重生就帶進屬靈的本能，沒有一個重生的人能說，他是一個沒有用處的基督徒；若有重生的人，覺得他是無用的肢體，那是中了那惡者的詭計，受了撒但的欺騙。身體上有許多的肢體，每一肢體的功用，各不相同，但不能彼此輕視，互相排斥；眼睛雖然很有用處，但不能全身都是眼睛，還得有手，有腳，有其他的肢體。所以，不能因著看見有的弟兄或姊妹有一些較明顯的恩賜，就自形慚愧而自覺沒有用處，你的恩賜也許不像別人那樣明顯，但仍是寶貴的，不可缺少的。主把我們每一個都安排在身體中，是為著整個身體的。所以，在教會中的事奉，不是只有幾個肢體包辦著作就可以了，乃是每一個肢體都要盡功用；肢體盡功用不是為肢體自己，乃是為著整個身體。基督教有許多相當雄偉的工作，但不是所有肢體共同的努力，仍是少數肢體特殊的表現；也不盡是為著全身，只是為著少數人的，這一個不是建立身體，反而傷害了身體。今天各地有一個共同的弊病；有的信徒雖然認識他們是身體上的肢體，卻又覺得他們沒有功用，以致大都在那裡閑站，只看到別人盡功用，只欣賞別人的才能，自己卻不能盡功用，結果就造成身體的殘缺不全，使身體不能完全被建立。這是今天教會那樣軟弱無能的真正原因，我們必須重視這個事實；主既顯明這個缺憾，也必醫治這個通病。

我們身體上的肢體或器官，若有一部份不盡功用；眼不願意看，手不想做事，腳也懶得走路，... 結果就變成癱瘓，只能躺在床上，什麼也不能做；外面看，與常人無異，有眼，有手，有腳，什麼都有，但卻不能盡功用，就使一個好好的人成了廢人。非常不幸，這一個也是今天教會的光景，有些弟

兄姊妹很謙卑說，我們沒有什麼用呀！年老的說，我們老了，沒有用了呀；年少的說，我們還沒成長，不能用；年壯的說，我們家庭與工作的負擔過重，自顧不暇，那有餘力照顧神家的事；結果，教會就成了癱瘓、殘缺的身體，那能有教會的見證？教會不在於幾位能講道的人，乃在於每一個肢體全都盡功用；我們必須確切的認識，我這一肢體若不盡功用，就不只是我自己的損失，乃是全身的損失，更使神的計畫蒙受虧損。一個小小的肢體若失職，就會造成全身的傷害。一個肢體雖然不能代表全身，但是一個肢體的失職卻能影響整個身體。但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能看見這個關鍵，神拯救我們，賜給我們生命，就是賜給我們一種生命的本能，好讓我們在教會中盡本能，建立基督的身體。你我既有了神賜給的生命本能，若不在教會中盡你我的本份，就是一個失職的人，對主不忠心的人，使主救恩的目的不能成就在我們身上。我們在盡功用的事上不應該越分，覺得只有我們，別人都行，而輕視別的肢體；要學習與別的肢體配搭，接受別人的幫助與供應。另一面，我們也不能退縮，把恩賜隱藏起來，而叫全身蒙受傷害；要學習尊重別的肢體之功能，不要自卑，也不要自誇；不要覺得我什麼都不會，站在一邊袖手旁觀，也不要以為我什麼都行，包辦許多的事奉；不要灰心懶惰，也不要得意忘形；這些都是教會中的通病，使基督的身體不蒙建立。

我們看見這個事奉的關鍵之後，還得去實行，實行的時候該注意下面四點：

(一)在教會的行動上，我們都要擺上各人的一份。每一個教會的行動，我們要積極的投入、參與、關心、擺上，不要覺得說，我對這個行動是外行，就退縮不前。就如傳福音，不要以為我不會傳福音，就留在家中，不參加傳福音的聚會。如果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投入，有的請客，有的招待，有的禱告，有的預備飯食，有的領詩，有的陪座，有的作見證，那一個福音聚會的果效是大的；如果只有少數人在那裡作，大多數人留在家中不參加，就是來聚會，也只是在觀看光景，甚至批長評短，這樣傳福音一定很沉重而沒有多少的果效。教會的行動必須是整體的，全教會每一個人都投入，都擺上自己的一份，就能看見主的同在和主的祝福。許多地方建造會所，都是這個原則的明證，當每一個肢體都投入，都有份時，就看見主的祝福。五餅二魚，本來只夠一個小孩充饑，但若肯交在主手中，經過主的祝福，就能讓多人得著飽足。每一次教會的需要擺在我們面前時，都是一個試驗，主要藉此試驗我們的忠心，我們也以此來試驗主的信實，我們若都盡上我們的一份，就必帶下主的祝福。

(二)在教會的聚會中，我們要擺上我們的一份。無論是禱告聚會、擘餅紀念主的聚會、或者信息的聚會，我們都要準備好。我們來聚會，是以什麼身份或態度而來？是一個未得救的人，來看基督教如何聚會？是一個得救的人，來欣賞一個基督徒的聚集？是一個聖徒，來參觀教會的聚會？還是以身體上的一個肢體的身份，來教會中盡我這一份的功用？我接受別人的供應，也把我的一份供應給全身體，這才是正確的光景，有助於聚會，不是來到聚會中作一個觀光者，作一個欣賞者，那是反常，有損于聚會。可惜，許多弟兄姊妹來聚會，帶著無所謂的態度，人來而心卻沒有來，只是來看看光景，有時還在會中批評論斷一番，這成為教會聚會的重擔與致命傷，使聚會發死，使聚會下沉。如果每一位與會的人都參與，都順著聖靈的帶領，把自己的一份擺上去，就會叫全身都得著供應；如果有些肢體把聖靈的催促按住不理，結果生命的供應就不能在會中流通，使聚會枯乾、貧乏。聚會不是在作表演，乃是生命的流通與供應。聚會中的「阿們」，也不是湊熱鬧的表演，乃是讓生命流經我們的表現；多少人在會中扣住他的讚美，壓住他的阿們，捺住他的見證，結果他們自己蹙氣，也使整個聚會失去

生命的供應。

(三)在聖徒的照顧上，盡情的去照顧別的肢體，學習進入身體的感覺，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若一個肢體得榮耀，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聽見有生病的，就約同一些弟兄姊妹去看訪他，供應他的需要，並為他禱告；看見有落在難處中的，就一同去扶持他、安慰他，和他一同在患難中經歷主的恩典。學習在聚會中去數點與我們一同作肢體的，看看有誰今天沒有來，會後用電話與他連絡，問問他有什麼事，表明你對他的關切，把你在聚會中所得著的，給他一點分享，把一些重要的事的報告通知他；不要等到別人已是病人膏肓，難處是已無法挽救時，才來著急，那已太晚了，一切的補救都恐於事無補。要學習平日就彼此相顧，互相扶持，一同建立基督的身體。

(四)在屬靈的爭戰上，一同站住，抵擋仇敵。以弗所六章的全副軍裝，不是給一個肢體的，乃是給整個身體的。全副軍裝是全體聖徒對主的經歷而組成的。有的人特別有信心能以當為藤牌，消滅那惡者的火箭；有的人特別能使用神的話以作屬靈的寶劍，擊破仇敵的謊言。每一肢體都擺上他的一份，就組成全副軍裝，才能抵擋惡魔的攻擊，還能站立得住。撒但每時每刻都在攻擊教會，想吞吃那些散落孤零無身體保護的肢體，天天都有不同的事發生，我們必須站在一起，才能勝過撒但的攻擊。你一個人對付撒但對付不了，需要教會一同對付才行。你一個人禱告，撒但不怕，幾個人一起同心禱告，撒但就怕。屬靈的爭戰是身體的，不是一個人單槍匹馬去爭戰。

這四方面我們都要一點一點去經歷，並使每一點都成為我們的實際。每一肢體的那一分功能，都是身體上絕對需要的；一個肢體若扣留他的一份，他自己受到虧損，教會受到虧損，神的榮耀也受到虧缺；如果你的一份擺進來，你得益，教會得益處，神也得到榮耀。教會的建造，有賴於每一聖徒的投入；身體的事奉是全體的事奉。但願我們每一個肢體都能盡職、忠心的在身體中一同來事奉。

第八篇：身體的覆庇、約束和供應

讀經：弗一 22~23；四 16；五 21；六 10~18

【身體的覆庇】以弗所書是講到基督的身體的书信。一章說到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是盛裝基督的器皿；那充滿萬有者的基督，也充滿了教會，所以教會是極其豐富的。二章告訴我們，基督的身體出身是如何。雖然教會是這樣豐富，但我們不要忘記了自己本來的面目是如何，我們乃是因著神的救恩才有這樣豐富的地位。三章說到神的奧秘，就是外邦人和猶太人成功一個新人。四章說到神如何建造這個身體，叫這個身體漸漸增長。五章說到教會既是基督的身體，我們應當受身體的約束。六章說到身體的軍裝。這個身體有一副特別的軍裝，是每個肢體各有各的特點，這些特點合起來就是全副軍裝。

屬靈的軍裝是給教會的，不是給個人的。個人對付不了撒但，需要教會一同對付才行。個人禱告，撒但不怕，幾個人合起來禱告的時候，撒但就怕了。有的人特別有信心，就是有藤牌，你就得了他的保護。有的人特別有神的話，就是有聖靈的寶劍，他使用神話語的時候，你就得了他的幫助。

身體有一個用處就是覆庇。誰是在身體的覆庇之下，他就有保護。誰有身體的覆庇，撒但就不能特別攻擊他。有些人太單獨，沒有身體的保護，不在身體護庇之下，就給撒但攻擊的機會；撒但就是找沒有掩蔽的人，找孤立、單獨的人來攻擊。沒有看見身體的人，以為自己一個人什麼都能，以為自己一個人就是一切，這樣的人是最容易失敗的人。如果有人不在身體的覆庇之下，他活著好像沒有教會，他沒看見什麼是基督的身體，這樣的人不遇見攻擊則已，一遇見攻擊就倒。這是許多基督徒的經歷可以證實的。一顆樹是容易被風吹倒的，一個樹林就不容易被風吹倒。所以，個人顯露是最危險的，自信自恃也是最危險的。一個很好的弟兄，如果他要一個人去作，結果就為他自己自掘了陷阱！許多屬靈的失敗、跌倒，沒有別的，就是因為孤零零的一個人，沒有身體的掩蔽。一個人不過是身體上的一個肢體，他沒有其他肢體的保護就不行了。連摩西的手還需要有亞倫和戶珥的扶持(出十七 12)，摩西還需要別的肢體的扶持，何況我們呢？

主耶穌說，『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太十六 18)，陰間的門是不能勝過教會的。主耶穌從來沒有應許神的兒女可以單獨，可以離開教會。有人喜歡單槍匹馬，以為自己一個人就夠了，這是自討苦吃。一個人天然的生命若沒有受對付，不只不能仰望神，就是依靠弟兄也不能。一個剛愎自信的人，是無法和別的弟兄一同走路。個人不是一個肢體，還需要身體的保護。神所需要的器皿是整個身體。

【身體的約束】我們在基督的身體裡不過是一個肢體，所以我們不應以為自己就是一切，還該受身體的約束。身體上的每一部份都要受身體的限制，不能有單獨的自由。你如果是手，你不僅要甘心樂意作手，也要甘心樂意受其他肢體的約束，不要任憑手有單獨的自由。任何一個肢體都要和其他的肢體合得起來。我們對於弟兄姊妹，高興也得來往，不高興也得來往，因為我們都在身體裡，都得受身體的約束。

身體的約束叫你需要十字架。十字架的工作不只把我們帶到身體裡，並且十字架工作的範圍就是身體。如果我們彼此不過是作會眾，我們也許可以用不著十字架；但如果我們是要彼此合起來作身體，我們就不能不需要十字架。十字架要挖去我們的天然，十字架要挖去我們自己的活動，十字架要挖去我們太大的地方，十字架要試驗我們，十字架要淘汰我們一切的渣滓，十字架要除去我們一切不潔淨的地方。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了夠深的工作，我們才能和弟兄姊妹合得起來。沒有一個基督徒可以在教會裡誇口他的剛強，誇口他的特別。在教會裡，每一個基督徒都必須學習背十字架，把一切尖銳的、刺人的、突出的，都完全磨去。

在屬靈的事情上，我們都需要倚靠別的肢體，都需要身體的約束。有的人神施恩給他，叫他能作傳福音的；有的人神施恩給他，叫他能作教師。你如果只會傳福音，你就得甘心樂意傳福音，並且要謙卑接受有教師恩賜的人所講的聖經。你如果有教師的恩賜，你不要以為自己什麼都會，你也得尊重、接受別人的工作。我們要學習受限制，我們自己所不能作的事，要讓別的弟兄去作，要學習接受別人的工作，如同是你作的一樣。在屬靈的工作中，沒有一個人可以自由的作一切的事。

我們求神給我們看見，我們各人在神面前的分量是什麼。各人要按著神所賜的分量而行，各人只能在那個分量裡，不能越出那個分量之外。因此，各人要尋找自己的分量到何處為止。各人若接受分量的限制，就沒有貪心，就沒有野心，沒有雄心作別的了。有人若越過自己的分量，就是踐踏別人，

就是踢別人，就是擠別人。作詩的人說：『重大和測不透的事，我也不敢行』(詩一百三十一 1)。重大和測不透的事，就是越過了自已分量的事；如果每一個人都是這樣——重大和測不透的就不敢行，那麼，就能各按各職，顯出各個肢體的功用。不然的話，教會中有人退縮，有人包辦；有人越分；結果就要使教會受虧損。所以我們要回到身體的地位裡去，受身體的約束。我們要記得，奉獻叫我們順服身體。

【身體的供應】身體有一個原則，就是交通。身體的交通不只是接受，並且也是供應。交通是身體的生命，身體的每一部分，都是不止息的流通的。那一部分與身體斷絕了交通，那一部分有病，全身其他的部分就要來救護它。物質身體的律是如此，屬靈身體的律也是如此。若是有基督徒以為只作一個接受的人，規規矩矩、安安靜靜的不闖禍就好了，他就還沒有懂得身體的交通，他就成了身體上的一種病患；他就把死帶到身體裡來，成為身體的重擔。因為他違背身體的律，違背身體生活彼此供應的原則。

有的人來聚會，好像是來參觀的，是來作旁觀者。這樣來聚會，就是把死帶到聚會裡。多少次聚會發死，乃是死在這一班旁觀者的手裡。其實我們不只在擘餅聚會時應有彼此的供應，就是在信息聚會裡，也該有彼此的供應。

身體上的各部分是一直流通的，誰也不能停止在那裡。在身體裡，誰要停止，就是停止神的生命，就是將死亡帶到身體裡。沒有一個肢體可以不需身體的供應而能夠有用處。有人受了一點刺激，就以為孤獨的躲在一個地方靈修一下就好了。你試試看，修不修得好？生命是不能停止的。我們千萬不要以為獨自到一個地方靈修一下就屬靈了。我們要知道，神所要得著的器皿是身體，不是個人。凡是單獨的人，與身體脫了節的人，是不能維持多久的。

主耶穌坐在雅各井旁的那一天是饑渴了，但是那一個撒瑪利亞婦人更渴，所以主耶穌把活水給她喝，叫她得了滿足。等到那些門徒買了食物回來，主耶穌卻不餓了(約四 5~34)。服事別人，叫別人不渴的時候，自己也就飽足了。學習背負別人的重擔的人，自己的重擔就容易背了。我們什麼時候停止盡功用，什麼時候就停止生命。所以基督徒不只在聚會中要有供應，就是在平日的的生活和工作上，也要有供應。

【結語】但願神開我們的眼睛，叫我們看見身體，叫我們受身體的覆庇，受身體的約束，並受身體的供應。我們光是口裡說身體不成，要在生活上顯出身體才行。基督的身體不是道理，基督的身體是實實在在的一個生命。一個人得救有了神的生命之後，若再照著天然生命活著，他就覺得枯乾；照樣，一個人若得著了基督身體的啟示，什麼時候他若活在個人裡，也要感覺不行。他若沒有身體的幫助，沒有身體的保護，沒有身體的供應，他就覺得無法生存。我們裡面的眼睛如果開了，認識了什麼是基督的身體，就自然而然的活在身體裡面。所以要緊的還是需要有啟示。神要恢復身體的生命，不是要恢復身體的道理。基督的身體是生命，基督的身體是要有經過的，我們要進到身體的實際裡面去。弟兄姊妹，你在基督的身體裡頭，你就知道這是何等實實在在、的的確確的東西。我們對於基督的身體，不只要明白原則，並且是要看見。我們如果看見了身體，我們就自然而然有身體的生活。

—本篇內容部分取自倪著《基督身體的覆庇、約束和供應》—編者注

第九篇 身體的增長

讀經：弗四 11~16

我們已經從這幾節聖經交通過身體的建立與身體的事奉，現在我們願意再從這幾節聖經交通到身體的增長。身體得以建立乃是因著身體的事奉，因著身體的建立與事奉，就使身體得以長大；身體越長大就使身體越被建立，這是互為因果迴圈不息的。

以弗所書四章十一和十二節告訴我們，神將一班有恩賜的人賜給教會，目的是為著裝備聖徒、成全聖徒，好使他們能在身體裡盡功用，作職事的工作，結果就使基督的身體得以建立。十三節說到身體被建立後的表現與成就。首先，被成全的聖徒每一個人在所信的道上達到「一」的，這是不容易的事，但是主要祂被建立的身體達到這個地步。今天基督徒的光景還差得很遠，同是一段聖經，就有許多不同的解釋，結果就產生許多不同的組織，這就是說出他們在所信的道上還沒有達到一；可是，主要用一班有恩賜的人來成全他們，直等到每一個人在所信的道上達到一。此外，也要使他們在對神兒子的完滿認識上也要達到一。換句話說，就是在對神的話之認識上和對神的兒子之經歷上兩方面都要達到一。每一個聖徒在這兩方面都達到「一」了，結果就帶進了長大成人，長得像基督一樣，並且滿有基督豐滿成熟的身量。這是被建立的身體，被建造的教會；人看見這樣的教會，就是看見基督。所以神所要的教會是沒有瑕疵的身體，是榮耀的教會。十四節說到被建立的身體，可以免去那些不該有的情形與結果。聖徒長大成人之後，自然而然就不再像孩童；不再被教訓的風吹動，吹得飄來飄去；不再中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也不致於落入錯謬的系統中。可惜，太多的聖徒乃是未長大成人，像孩童一樣，被五花八門的教訓，吹得昏頭昏腦，被那些花言巧語玩弄得黑白不分，至終落在非常錯謬的系統中，還在那裡自鳴得意。這乃是撒但的手法，牠先用兇惡的作法，到處逼迫教會，殺害無數的聖徒，想來消滅神的建造；那裡知道，基督徒越殺就越多，教會越被迫害就越強盛。撒但看見這條外面逼迫、殺害的路走不通，就轉向裡面的分離，利用人對神話語不同的看法，就產生出許多不同的教訓，配上詭計和欺騙，使聖徒彼此攻擊，使教會四分五裂，不能成就神對教會的目的，使聖徒失去功用，使教會失去方向，落在錯謬的系統中。這些都是沒有長大成人，仍是孩童的光景，人云亦云，被人牽著鼻子走，教訓不斷的變，做法經常的換；多少聖徒被玩弄得神經失常，多少聖徒被殘害得心灰意冷，使神的家支離破裂，這是仇敵兇惡殘酷的手法。所以，我們需要長大成人，不再成孩童！不是外面做法的改變，乃是裡面生命的長大。只有長大的人，才不會被那些似是而非的教訓之風吹動，才不會被那些披著羊皮的詭計所欺騙，才能免於落入錯謬的系統中。不要自以為穩妥，那惡者躲藏在每一個可供利用的機會後面，我們稍為大意，就會被牠吞吃或利用。因此，我們要長大。

四章十五、十六節就指引我們長大的路：「而是在愛裡說真實的話，使我們在每一方面得以長入元首基督裡面」(原文)。這條路好像很簡，卻是最不容易實行，十四節說到在消極方面不要再作孩童，十

五節道出積極方面該在愛裡說真實的話。希奇得很，我們的說話竟與教會長大發生關係。我們屬靈的長大，在於我們如何說話，在於我們說些什麼話。這裡的「真實」的話，並不重在「不虛假」；只有主是真實，說真實的話就是說主的話，而且要在愛裡來說。我們要學習不說閒話，不說主以外的話，只說主和主的話，並且是在愛中來說真理。今天也有人在說「真理」，但不在愛中說，結果越說就越不使人長大，並且產生分裂。有的時候，我們說的可能是真理，卻不在愛中說，反而帶著責備而說，說得叫對方受不了。也有時候，基督徒用聖經的話來打仗，來攻擊別人，來定別人的罪。這些都是中了撒但的詭計。神的話是為著叫我們長大，叫我們得以建立；愛也叫我們得著建造。說真理已經不容易了，要在愛中說更是不容易。要把真理說得有分量，就得有夠多的愛。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後書說了許多夠直夠重的話，可是他實在有夠多的愛，句句卻在愛中而說。教會今天受到許多的虧損，常是因著我們的話出了問題。多少時候，我們既不在愛中說真實的話，乃是隨意說話，說些不夠準確的話，說些誇大的話，說些虛浮的話，結果不只不造就別人，反而引起許多的紛爭，成為建立身體的致命傷。

雅三 2~11 說到小小的舌頭，卻能說大話；最小的火，能點著最大的樹林；我們能用舌頭來咒詛人，也能用舌頭來頌贊主。所以，我們若不好好管制我們的舌頭，從舌頭而產生出來的害處是驚人的；但是，我們若能管制我們的舌頭，用在正當的方面上，用舌頭來讚美神，來說真理，在愛裡說真實的話，結果就能使我們長入元首基督裡面。我們的說話乃是我們的發表和生活，而生活卻是出自裡面的生命，在裡面主的生命中有恩典和愛。我們平日若是常活在恩典中，就自然會有愛的流露；我們若熟練主的話語，就被真理所規範和引導，我們所發表的自然就是真實的話。所以裡面的恩典加上外面的真理，就產生在愛裡的真實話。約翰福音一 17 說，恩典與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我們因著主和主所是的恩典與真理，就能在愛裡說真實的話，慢慢的就在每一方面都長大，而長入基督；源自基督而歸入基督。哦，這是一幅何等美妙的圖畫，這是何等榮耀的事實！任何不是出自基督的東西，都不能使我們長入基督，說不定反而長入自己裡，或長到一些組織和一些機構裡去。請記得，我們乃是長入基督裡面，身體是與元首連在一起的。身體若不連于元首，就無法長大。有些基督徒用一些人工的方法，似乎也是在長大，但不是長入元首基督，乃是畸形亂長，今天我們舉目四望，豈不到處都是這種不正常的光景？惟有在愛中說真實的話，才能使我們長大，並且是長入元首基督裡面。從我們多年來的經歷，實在證實這話是真實的。

十五節與十四節是一個強烈的對比：十五節是在愛裡說話，十四節是用詭詐的言語和欺騙的法術；十五節是每一方面都長大，十四節是未長大的小孩被教訓之風吹得搖擺不定；十五節是長入元首基督，十四節是落入錯謬的系統中。所以不要輕看在愛裡說真實話，反而該不斷的實際操練，這樣才能不再作孩童而長大成人，而且長入元首基督。

十六節說到當我們長入元首時，並不是零零散散的，全身乃是本著基督得以聯接在一起，得以組合一起；然後每一供應的節，都按其度量的功用，充分的運作，而促成身體的增長。十五節的「長」，是每一肢體長入元首；十六節的「長」是全身的增長。這個增長是漸漸的，一步一步的長大，使全身在愛中得以建立。愛使每一肢體長入元首，愛也叫全身得以建立。這是神對教會的期望，神所要的不是單獨一個一個的肢體，神所要的乃是一個被建立完整的身體。

這個建立使聖徒更被成全，更能盡功用，並且在信的道上與對神兒子的認識上更有「一」的光景，

結果就更能愛中長入元首，而使全身更有聯接與組合，更能有效的運作，促進身體更多的增長。這一個增長是在愛中一直迴圈不息的。

今天社會中有許多問題的年青人，很大的一部份都是從破裂的家庭中出來的。破裂的家庭中只有恨而沒有愛，家庭一缺了愛就無法建立，教會也是這樣。愛能遮蓋許多的罪惡，愛能建造人，愛也能建造教會，身體是在愛中得以建立。

神就是愛，願聖靈將神的愛澆在我們每一個人裡面，好使我們都能在愛中說真實的話，長入元首，並且聯接、組合、運作在一起，而促成身體的增長，並在愛中得以建立。

第十篇 身體的保養顧惜

讀經：弗五 23~32

以弗所書四章說到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借著肢體的盡功用，使身體得以長大而被建立，是重在生命裡面的運作。第五章說到基督是教會的頭，是身體的救主；基督在愛中養育祂的身體，是重在外面的栽培。

上次我們已經交通過，好些年輕人，因著得不著家庭溫暖的照顧，就做出許多不正常的事來，結果長大後就成了有問題的人物。根據多倫多市警察局最近的報導：該市有三百多個未成年的少女在街上當雛妓，其中百分之九十來自破裂的家庭；由於她們得不著家庭的溫暖，就在街頭流蕩，受利誘掉入陷阱，被迫賣身；因著外面環境不正常，她們生活也不正常。另外有本地報紙報導說：百餘來自臺灣的青少年，屬於本拿比及列治文的青幫，半夜在列治文中攜械武鬥。他們大都出自富有家庭，衣食住行都屬第一流。但他們的父母因著工作經常在臺灣、加拿大兩地奔跑，沒有能夠好好照顧他們的兒女。這些失去愛的照顧之青年，心態慢慢失常，就在外面找刺激，甚至為非作歹，造成不少的悲劇。另一方面，我們也可以看見，那些在有溫暖和愛的照顧之家庭中長大的青少年人，是愉快而樂觀的正常人。這些都是公認的事實，說明生長需要裡面的因素，也需要外面的因素。屬靈身體的長大也是同一原則，需要裡外兩方面因素的配合。以弗所四章說到身體長大，需要強的生命與適當的組合和運作，是重在裡面的因素；五章說到教會是在愛和保養照顧中而長大的，是重在外面環境的因素。

五章二十五節：『基督愛教會，為教會舍己』。我們蒙恩的人都很熟悉：『基督愛我，為我舍己』(加二 20)這句話，這是很寶貴的；但是基督不只愛我、愛你，為你我而捨命，祂更是愛教會，為教會舍己。教會是因基督的舍己才產生出來的。沒有基督的死，你我個人沒有得救的可能；沒有基督的死，也沒有教會的存在。基督這樣的愛教會，把祂自己給了教會，之後仍繼續在愛裡有實際的行動——保養顧惜(弗五 29)。保養是供應足夠的營養，使身體能長大成熟，猶如父母對兒女的養育，並栽培得以長大成人。顧惜是有如母親的撫育嬰兒，擁抱懷中，珍惜愛顧，猶如母雞的翼覆小雞，使幼小得著溫暖的照顧和無微不至的關懷。主對教會就是這樣盡情的保養顧惜，當我們有需要，祂就在那裡供應；當我們有痛苦時，祂就來提挈。教會乃是在主愛的關懷中長大的，使肢體間也滿了愛的彼此 蚊 U，使整個會

活出充滿愛的生活。教會一缺少愛，肢體間就必滿了哀聲歎氣，彼此指責，互相埋怨，那樣就不能有正常的長大。

基督這樣的在愛中照顧教會，目的是要得著一個聖潔沒有瑕疵、榮耀的教會，好來獻給祂自己，作祂的新婦。以弗所第四章說到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第五章給我們看見，教會乃是基督的新婦。今天，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到那一天，教會要成為基督的新婦。從身體到新婦，中間有一段很長的路程，需要很多愛的照顧。基督對祂新婦要達到的標準是很高的，而我們這些要成為祂新婦的人，成分是那樣的敗壞，品質是那樣的低劣。要由最低下的達到最榮耀的，這期間不知要經過多少愛的撫育！我們的身體，越長越老，越長越多皺紋，越長越多斑點；可是基督要把教會作到一個地步，毫無玷污，沒有屬地的污穢，也沒有天然生命老化的皺紋，而是聖潔沒有瑕疵，完全聖潔無可指摘，成為榮耀的教會。今天我們的光景，到處斑點，滿身傷痕，可說是難處重重。世人是用美容的方法來美化自己，化裝與修整一番。但是主對待教會，不是外面的改良，乃是愛中的保養顧惜，是用水借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是裡面生命的變化，生機的新陳代謝，最終成為榮耀的教會；啟示錄末了二章所描寫的，就是祂榮耀的表現。我們今天的光景還是太差，到那一天，我們都要有分于那榮耀，這是榮耀的事實，但願我們都受激勵。主所以遲遲未來，乃是因為教會還未達到主的標準，新婦仍沒有妝飾整齊，新郎還不能來迎接新婦。幾乎每一位新娘在婚禮時都要花很多的時候，用很高的心機，盡很深的工夫來打扮妝飾她自己；基督也同樣要用舍己的愛，來保養顧惜，要用水借著道來洗淨教會，要花數千年的時間來把教會做到聖潔沒有瑕疵的地步，來獻給祂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新婦預備好了，羔羊婚娶的時候就到了。

是的，我們今天的光景還差太多，主一直在忍耐中用愛來養育我們，來照顧我們；並用水借著話來洗滌我們，使我們有裡面的變化。在第五章這裡有愛和話，在第四章也有在愛裡說真實的話。基督以愛來愛我們，所以我們就能彼此相愛；基督以真理叫我們成聖，因此我們也能活出照真理而行的生活。這兩章聖經是連在一起的，是同一個原則，是長大成人的原則，也是成為聖潔的原則。不是一個道理，乃是一個生活。是活在主的愛裡，是活在主的真理中。我們需要主愛一直的撫育，我們也需要主話一直的洗滌，把一切主之外的東西都洗掉。有位弟兄說，不是我們得著基督太少，乃是我們得著基督之外的東西太多，所以需要主用祂的話不斷的洗滌。我們的斑點、皺紋要用主真理的話來一一洗掉，天天洗，洗到聖潔沒有瑕疵為止。教會一面用水借著話洗去不該有的東西，一面在愛中得著生命的供應，就能漸漸長大，長得完美，長得健全，長得榮耀；長到一個地步，我們屬靈的光景完全與基督相配了，成為榮耀的教會，就可獻給基督。

弗五 1~2：『所以你們該效法神，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也要憑愛心行事，正如基督愛我們，為我們舍了自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神』。基督那樣的愛我們，為我們舍了祂自己。我們享受了祂的愛，就自然會有回應，願意把自己奉獻給祂和祂的教會，愛祂和祂的教會，把自己當作祭獻給神。在這個愛的來回過程中，我們得以長大，得以變化，這是一個極大的奧秘，也是一個榮耀的事實。但願我們一同來經歷，一面將自己敞開，接受主愛的照顧，受祂的供應，並將自己交在祂手中，接受主話的洗滌，受祂的管教；另一面也將自己向教會打開，接受身體的約束與改正。讓我們學習不隨意的惡意批評，乃是在愛中的交通挽回。我們若愛我們的弟兄，就是愛我們自己；我們若恨我們的弟兄，

就是恨我們自己。我們若傷害我們的弟兄，就是傷害我們自己；同時也叫主的工作蒙受虧損，使神的計畫受到打岔。但願我們與主配合，在身體中搭配，一起在教會中同蒙建造，好獻給基督，作個榮耀的教會。

第十一篇：在愛中作基督身體的見證

讀經：弗五 25~29；二 1~5；約壹三 16~18

我們曾交通過，基督為著要得一個身體，就是祂的教會，祂就舍了祂自己，把祂的命也給了教會。並且祂還一直的保養顧惜，好使祂成為榮耀的教會，獻給祂自己。這乃是教會存在的原因和目的。教會今天在地上是基督的身體，為主作見證；到那一天教會要成為榮美的新婦，與基督永遠在一起。為此，教會需要長大，各肢體需要盡功用；需要在主愛中有生命的變化；也要用水借著道，把一切的斑點皺紋都洗淨，以致滿了基督的豐滿與榮耀。此外，為使身體長得美好，教會還得有「愛」的氣氛與環境。所以，無論從那一方面來看，要使教會能長大、能盡功用、能洗濯乾淨、能美滿豐榮，有一個不能缺少的因素，就是「愛」。

在聖經新約，只有以弗所書第五章說到基督如何愛教會，為教會舍己，並且也把愛教會的細則一一描述出來。基督對教會的保養顧惜，就如父母對兒女在愛中撫育，是那樣的無微不至，從孩子成胎就已經在愛中關切，一直撫育到孩子長大成人，仍是在愛中諄諄告誡，在在都顯出父母在愛中的犧牲與擺上。再者，基督對教會的愛，也有如丈夫對妻子的愛，是很奧妙很甜美的愛，難以用言語形容，這愛有時也遠超過父母對兒女的愛。此外，以弗所第五章，還用各人照顧自己身子的愛來形容基督對教會的愛；每一個人愛護自己的愛是駕乎一切之上，別無可比的。這一點不必多加解釋，各人都必心照不宣。使徒保羅以這三種愛，就是丈夫對妻子的愛，父母對兒女的愛，以及各人愛護自己的愛，來描述基督對教會的愛。事實上，基督的愛是遠超過人世間一切的愛，基督這樣的愛教會，目的是要教會在天上長得完美，長成為全然可愛的教會！並用這樣的愛來愛我們，來感動我們，來融化我們，來變化我們，好使我們都愛主，都愛教會，並且也都彼此相愛。

按著歷史的記載，以弗所教會有一段時期也相當不錯，從以弗所六章末了一節可以讀出來，在以弗所教會中的確有一班真誠愛主的人，使徒保羅在愛中祝福他們。非常可惜，好景不常，沒有多久他們的愛就消失了。以弗所教會把起初的愛離棄了。這起初的愛不僅是他們對主的愛，也包括他們對教會的愛以及彼此的相愛。這愛他們從前有過，可是現在沒有了。雖然在其他各方面以弗所教會還相當不錯，他們的行為、勞碌、忍耐、不能容忍人、分辨出假的使徒、為主的名勞苦不倦，都蒙主稱許，可是因著失去了當初的愛，主給他們一個很鄭重的勸告，主且責備(原文為「反對」)他們，並要他們回想，他們到底是從那裡墜落的，且要他們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可見，他們的愛是有行動的；他們的「起初的愛」和「行起初所行的事」成正對比；一旦失去了心中的愛，就失去了愛的行為與愛的生活。主要他們恢復他們原初所有的愛的行為與愛的生活。末了，主再給一個嚴肅的勸告，他們若不悔

改，主就要臨到他們那裡，把他們的燈檯從原處挪去。換句話說，若沒有教會實際的愛，就沒有教會的見證。這是極其嚴重的事，但願我們都看見這個實際，都聽見這個儆告。自然，他們失去了見證，並不是說他們就沉淪了；他們各人仍是得救的，但他們共同有的見證卻被挪去了，他們不再是主在以弗所的見證了。他們可能照樣有聚會，有工作，但是因著他們不悔改，就不再成為主的見證了，他們從此就失去他們蒙召的功用。請我們記得，不是我們來在一起聚會，我們就是教會；也不是我們講解聖經，我們就是教會。我們可以為主作許多的工，但我們不一定就是教會；最少，還得看在我們中間有沒有實際的愛。許多的墮落，是從愛的消失開始的。失去愛就是失去見證的根源，失去見證就是最深的墮落。有人查考歷史的記載，很可惜以弗所教會並沒有悔改，以致他們失去主在以弗所的見證。我們在此到底是為甚麼？只是來聚聚會？來聽聽講經？如果我們在此要作主的見證，有一件不可缺少的實際，就是「愛」。不是我們是否懂得了愛的道理，乃是我們是否有愛的實際。到底我們有沒有愛的行為與愛的生活？不是過去有沒有，乃是現在還有沒有？我們可能從前有一段時間相當有愛的行為，但是現在已經很少了；可能有時似乎有一點，有時又好像摸不著愛；若真是這樣，就得慎重的好好審察、好好回想，到底我們是從那裡墮落的，並且要悔改，活出起初所行的愛的生活。

愛是很微妙的東西，可能看不見，也說不出來，但我們能體會得出來。我們來在一起，不必問，也不必去追查，許多時候能聞出來，能感覺出來到底在我們中間有沒有愛的實際。在聚會中是如此，在家中也是如此；年長的人沒有例外，年輕人也不會有例外。我們每一個人都得在每一方面好好去查一查，到底我們是否仍有愛的實際。已有的還要好好的繼續去行，沒有的就得趕緊悔改。

在歐美的社會風氣中，可能每一個人都很懂得自我保重，對人總是保持一段距離，自己不會對別人過份的關心，也不願別人太多來干涉我的事，每一個人都很獨立，都很自愛。不只在社會上各不相干相擾，就是在家庭中也是很冷漠，且有代溝。到處都難得見到實際的關心、相愛相親的光景；錢的觀念很重，愛的味道甚淡。這種社會中的風氣，不知不覺的也帶到聚會中來了，大家來聚會時，見面點點頭，散會時再點點頭，說聲再見就完了，給人的感覺只不過是冷漠，卻沒有多少愛的味道。不錯，今天社會中是這種潮流，但是在教會中，我們要作相反的見證。在世界中到處滿了恨，在教會中該是充滿愛的流露。主愛我們，為我們舍己；祂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主對我們的愛是沒有條件，也永不改變的。祂為我們留下最完美的愛的榜樣，並吩咐我們要彼此相愛，好叫世人認出我們是主的門徒來，這就是反時代的見證。

西方人比較形於言詞，見面時總是彼此問安道好，受物時不忘說聲謝謝，妨礙人時常說對不起；家人稱呼離不了甜心、我愛你；他們不一定有真心，但在言詞上他們是表達了一點關懷和愛。東方人就比較含蓄、保守，難得向人打招呼，謝謝和對不起是相當希罕的詞令，就是夫婦之間也不會說聲「甜心、我愛你」，反而覺得那些過於肉麻，說不出口來。丈夫難得稱讚妻子家事做得好，妻子也不夠欣賞丈夫在外的辛勞；年輕的一代對長輩少有尊敬的稱呼，在父母強令的目光下，頂多說聲「咳」就算了事。可能東方人是有內心的愛戴與關懷，可惜總是難於啟齒，埋在心中出不來。請我們記得，愛是有表現的，愛是有行動的。約壹三 18 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真實上，這也說出有言語和舌頭的愛。很希奇，我們對不妥善的勇於指責，但對美好的卻沒有勇氣去稱讚。我們也該學習在言詞上的關懷，更應操練對人有關懷的實際行動，把彼此相愛在行動上表現出來，在教會中

該充滿彼此相愛的實際行動。我們慣于客氣相安，在會中規規矩矩的聽道，既不得罪別人，也不會關心別人，年復一年，每週如此，永不改變。這樣的聚會，慢慢地，很可能就失去了見證。

一九四九、五〇年間，中國的政府變化很大，許多弟兄姊妹自國內各地去到香港，不僅帶去南北風俗，也帶去原地教會的特色，加上初抵埠一切尚未安頓，各人自顧不暇，到了聚會中，多不認識，自然就缺少相調，更談不上關懷相愛。有一位青年姊妹自北京到了香港，她覺得聚會很冰冷，在聚會中公開作見證說，她來到香港，好像進了一個大冰箱，毫無溫暖可言。請問，我們在此相聚的溫度有多高？求主憐憫我們！在末世，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違背父母、忘恩負義、無親情、賣主賣友、任意妄為、愛宴樂不愛神；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提後三 1~5)。為此，我們要作與此相反的見證，活出愛的行動與生活來，在教會中建立愛的見證。

實行的路：我們應該謙卑在主面前，好好回想一下，現在教會的光景如何，我們各人自己的光景又如何？不要只用手指指別人，每一個要自己在主面前回想自己；不要只要求別人愛我，而自己卻不去愛別人，別人如何，是他與主之間的事，我卻要把愛在教會中流露出來。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我們在身體中互為肢體。我們愛教會就是愛我們自己，我愛肢體就是愛我自己；我若批評定罪別人，其實就是批評定罪我自己。所有弟兄姊妹都是我們的肢體，我若傷害我的小指頭，就是傷害我自己，我若愛護一個小弟兄，就是愛護我自己。我們大家是彼此息息相關的，是有生命上的關係的。所以，不要恨我們的身體，反要保養顧惜。要在主面前回想，甚麼地方失去愛，就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愛。

其次，重新把自己獻給主。在主面前，一面好好審察，一面也奉獻給主，愛主、愛教會、也愛弟兄姊妹。求主借著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裡面，求主用愛來激勵我，使我能為主而活，在教會中自然的把主在我裡面的愛流露出來。每人都為此而禱告，為此而奉獻，願主在我們當中恢復這個愛。奉獻是把自己擺上去，是要出代價的，是有行動的。

約壹三：16~18 說，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知道之後不停在那裡，還得去行，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這是主捨命的愛在我們身上的反應。凡有財物能力的，要顧到窮乏的弟兄，神的愛叫我們能去憐憫有需要的人。因為我們的愛，不能只是口中說說而已，說了之後，還當有真實的行動。弗四 15 是說：「在愛中說真實話」，這裡是說在愛中真實的行動。另一面也求主用水借著話，把我一切的污穢與摻雜都洗掉，把我們之間一切間隔與不和都洗掉，把我們與弟兄姊妹過不去的東西都洗掉，把我們對弟兄姊妹的論斷都洗掉，把我們當中一切的冷漠與不關心也洗掉，把一切消極的東西全都除盡；好叫我們有一個虛空的心靈，被主的愛浸透並充滿，使我們能實際有愛的生活與行動，愛神、愛主、也在教會中彼此相愛，在愛中作基督身體的見證。

第十二篇：相愛生活的實行—愛的源頭與本質

讀經：約壹四 7~8；約三 16；五 42；太九 36；羅五 7~8

過去幾次我們交通有關教會的基本因素，無論是從教會是基督身體及其長大這一面來看，或是從

教會在天上作基督的見證來看，那個基本的因素乃是相同的，就是「愛」。沒有愛的內在因素或外在環境，基督的身體就很不容易長大；沒有愛的實際生活，就很可能使教會失去在地上的見證，正如我們曾在啟示錄第二章所交通的，以弗所的教會在这方面都相當不錯，備受主的稱許，但是只有一件事是受主責備的，就是他們離棄了起初的愛，如果他們不悔改，他們的燈臺就會被挪去。因此，我們要重視這件事，我們可能有很高很正確的真理，也可能為著主熱心而勞苦，並守住了一些重要的真理，但是我們若失去了愛的實際，我們的見證也會連同失去。所以我們要再三被提醒，並在主前一同來看這件事，如果我們仍舊願意在此為主作身體的見證，就得慎重的來注意這件事，我們中間必須有實際的愛的生活與愛的行為。如果我們以前有，現在失去了，那麼該如何去恢復過來；如果我們還有一點點，該如何去加強；如果我們完全沒有，又該如何去培養出來。凡此種種基本而重要的問題，我們都得好好一同來交通。

在實行上，首先我們得認識愛的源頭，其次我們也得知道，神所要的在教會中的愛是怎樣的愛，或說，愛的本質與性質是什麼，因為神所要的不是我們天然的愛。這種天然的愛在教會中不只沒有用處，反而會有害處；不只沒有幫助，反而有妨礙。認真的說，神所要的愛，我們都沒有。約五 42 主耶穌說，你們心裡沒有神的愛。我們可能有一些天然的愛，但我們沒有神的愛。神所要的乃是神的愛。約壹四 8 說，神就是愛；祂是愛的本質，也是愛的源頭。今天在教會中該有的愛，乃是神的愛。人一生下來就有愛，但是那不過是天然的愛，卻不是神的愛；所以主說，你們心裡沒有神的愛。我們若願意在教會中有愛的生活與愛的行為，首先我們得認識，這個愛不是我們與生俱來天然的愛，乃是我們從神來的愛，乃是神的愛。

人天然的愛，我們多少都認識；然而神的愛是什麼，我們得好好來看。約三 16：神愛世人，...這節聖經我們很熟悉，也可以背出來，並且也經歷過；今天在教會中的愛，就該是神愛世人的愛。神所愛的世人是沒有條件的，是沒有種族區分的，是沒有教育程度要求的，○沒有貧富差別的。只要是「人」，神就愛。神愛的對象就是人，沒有任何附加條件，是一視同仁的愛。人間的愛，是有條件的，是有選擇的；人只愛他認為可愛的人，人只愛他所喜歡的人。可是神愛所有的人，教會中的愛該是這樣的愛。教會裡頭不應有幫派，不該有同鄉會，不該有老少的選擇的；而該是只要是弟兄是姊妹就愛，沒有鄉親的區別，沒有文化的講究，沒有地位的高低；...而事實上我們彼此相愛卻不是這樣，多多少少是有條件，是有選擇的；興趣相投的就搞在一起，方言相同的來在一處，年紀相當的聚成一堆，職業相似的走在一起；這是我們真實的光景。

世人根本就不愛神，甚至反對神，拒絕神，有人甚至辱罵神，褻瀆神；但是神毫不在意的愛世人，甚至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顯明了。如果在我們中間有些弟兄作了一些不義的事，有些姊妹作了些過份的事，我們還能愛他們嗎？我們不只是不能愛，反而有些弟兄姊妹建議要去對付他們哩，要求把他們的醜陋暴露出來，似乎我們對這種弟兄姊妹實在愛不下去。神愛世人；神愛我們是因為我們可愛？是因我們沒有作錯事？是因為我們沒有行不義？在我們得救之後，我們是否偷偷不愛神而愛世界？還暗中行過許多不義？還常常對神不忠？可是神仍舊愛我們，祂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太九 36 說，主耶穌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神一看見人，祂的慈心就動，這就是神的愛。今天有的人愛錢財，一看見錢就愛；有

的人喜歡古董，一見就捨不得離去；有的人愛買東西，在商場看見一件喜歡的東西，非買到手不回家。神也有一個喜好，神一看見人就愛，愛到一個地步，把自己獨生子賜給人也毫不吝嗇；既愛上了一個人就愛他到底，永不改變。我們都沒有這個愛，我們需要神的愛，需要神那一個喜好，一看見人就愛，一看見弟兄姊妹就愛，而且是沒有條件的去愛，沒有選擇的去愛，就算他無理的得罪了我，仍是一樣的愛他。我們的確做不到，愛不來，但是我們若有神的愛，就做得到，就愛得來。我們學習不用頭腦去分析，好像盲目的一樣，不問情由的去愛弟兄姊妹，沒有條件的去愛弟兄姊妹。並且主動的去愛，有實際行動的去愛，就如神愛世人，不是口中說說，坐在天上遠遠的愛，祂乃是來到世上，把自己的命也為我們舍了。因此不能老坐在家中等別人來愛你，你要主動的出去愛弟兄姊妹，有愛的實際生活與行動。

羅五 5 說，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所以我們該求神在聖靈裡繼續的將神的愛澆灌我們。有了神的愛，我們就能主動的去愛別人，去愛弟兄姊妹，而且是沒有條件，沒有揀選的去愛他們。

第十三篇：相愛生活的實行—愛的本質與物件

讀經：太十九 19；可十二 31~32；羅十三 8~9；路十 25~37

關於彼此相愛的實行，我們著重於神的愛，根據神愛的性質去實行彼此相愛。愛的源頭乃是神，我們各人根本就沒有愛，除非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我們就不可能有真實彼此相愛的生活。上篇交通過在教會中相愛的實行，照著約翰三章十六節的原則為起步點。神愛世上每一個人是相等的，沒有條件也沒有選擇，是一視同仁的愛；我們也該如此去愛人，並且先從弟兄姊妹中間做起，用神的愛主動的去愛每一位弟兄姊妹。

現在，我們繼續來看神愛的本質是什麼，物件是誰。篇首那四處經節都題到「愛人如己」，意思是說，我們如何愛我們自己，就當如何去愛別人。「愛人如己」不僅是舊約的命令，也是新約的命令；主耶穌在地上時曾多次提起這個命令：第一，我們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我們的神；其次，就要愛人如己。其實，這兩個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的總綱(太廿二 40)，比一切燔祭和各樣祭祀好的多(可十二 33)；並且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其他別的誡命都包括在愛人如己之內了(羅十三 8~10)。可見，主是極其重看「愛人如己」的實行。

愛人如己的「人」字，在希臘原文翻譯都是「你的鄰舍」。所以，愛人如己的實行，是從愛你的鄰舍開始。鄰舍就是你身旁的人。我們去愛在遠方的人比較容易，但要去愛你旁邊的人就不容易了；我愛遠在馬來西亞一位元認識的弟兄，還不太難，要愛坐在我旁邊的這位弟兄可就難了，若要說愛他如愛我自己一樣就是難上加難了。愛人如己是我們每一個人很大的考驗，特別是那些個性與我相去很遠的人，實在愛不上去。中文愛「人」如己是比較抽象的，原文愛「你的鄰舍」是相當實際的。愛我的鄰舍所以這麼不容易，是因為我的鄰舍，就是我身邊的人與我太熟悉了，他很多毛病與弱點我都很清

楚，許多事情看不順眼，實在愛不下去。我們大家都愛主，都愛教會，但與我們一同配搭的人，我們就不容易去愛；因為一同配搭的人，磨擦多，難處也多，彼此不滿，互相指責，實在不容易相愛。在世上的婚姻生活有「蜜月」，在教會生活也有蜜月；初到一個地方，覺得個個弟兄姊妹都很可愛，但日子一久，大家原形畢露，就覺得個個不可愛了。在教會中，有那一個弟兄沒有短處？有那一個姊妹沒有弱點？要用人的愛就不容易愛得上，但若有來自神的愛，就很容易彼此相愛。

主要我們從愛我們的鄰舍開始，在路加十章主親自說了一個事例，解明誰是我們的鄰舍，來回答那律法師的詢問。這律法師對律法的要求瞭解得很透徹，他的對應也蒙主稱是，他知道該愛自己的鄰舍像愛自己一樣，可是卻不清楚誰是他的鄰舍。於是主就說：「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強盜手中，衣裳被剝去，又被打個半死，丟在那裡。有一個祭司和利未人先後經過那裡，看見他就從那裡過去了。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來到那裡；看見他就動了慈心，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包裹好了，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帶到店裡去照應他。第二天拿出二錢銀子來，交給店主去照應他，並說明將來要償還一切的費用。」祭司和利未人本是事奉神、服事人的，看見人受傷而不理，就走掉了。很明顯的是沒有愛的實際。撒瑪利亞人是外邦人，與猶太人本來是世仇，互不往來，但不僅沒有幸災樂禍，卻反而動了慈心，先裹傷再送到店裡，並花錢長期去照顧傷者，實在表明了出於神的愛心。從屬靈的一面來看，耶路撒冷是聖城聖殿所在地，是敬拜神、蒙神祝福的地方；而耶利哥乃是表明頂撞神蒙神咒詛的地方。現在有一個人離開蒙神祝福的地方下到受咒詛的地方去，這表明他走下坡路，是一個失敗、墮落的人。這樣的人遭到傷害，似是咎由自取，不值得同情，更不配被愛顧。我們能否愛這樣墮落的人像愛自己一樣。恐怕還沒有愛他之前，就先好好責備他一頓，並要他悔改認罪，以儆效尤。或者我們就像祭司和利未人一樣，裝作看不見而溜走算了。或者我們就會說，我們愛莫能助，你自作自受吧！惟有那撒瑪利亞人，既不責備也不教訓，完全憑著愛心費財、費力、費心的去扶持照顧他。

主說完了後，就問律法師，你想這三個人(祭司、利未人、撒瑪利亞人)那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請注意，主在這裡並不是問，誰是祭司、利未人或撒瑪利亞人的鄰舍，而是問誰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那律法師答得很對說，是憐憫他的撒瑪利亞人。主耶穌說，你去照樣行罷(即去愛你的鄰舍。)撒瑪利亞人既是那人的鄰舍，那人該愛的就是這撒瑪利亞人。你看見沒有，在此，主並不是要律法師照撒瑪利亞人那樣去愛顧並照應那落在強盜手中的；乃是暗示律法師自己就是落在強盜手中的人，被律法打個半死，主耶穌有如撒瑪利亞人那樣的動了慈心，替他裹傷，並盡力的去照應他，直至他痊癒。那律法師問的是「誰是我的鄰舍」，主耶穌用這比喻回答他，說那撒瑪利亞人就是他的鄰舍。因此，主耶穌就是這撒瑪利亞人，是他的鄰舍，要他去愛他的鄰舍，就是要他去愛耶穌。

主耶穌是我們的鄰舍。我們都是落在強盜手中，是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主對我們動了慈心，深深的愛了我們，甚至把祂的命也為我們舍了，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祂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又把我們安置在教會中，直等到祂再來。主實在是我們最好的鄰舍，雖然我們墮落，我們跌倒，我們失敗，我們做了許多頂撞祂的事，做了許多不造就弟兄姊妹的事，做了許多沒有見證的事。然而，主對我們沒有計較，沒有責備，也沒有失望，仍是一往情深的在愛中保養、顧惜，並多方的激勵我們。我們與主耶穌彼此是鄰舍，祂既這樣的愛了我們(鄰舍)，也要我們用祂的愛來愛(鄰舍)，並去愛其他的

鄰舍，就是去愛弟兄姊妹，去愛世人。我們都有一個通病，只願別人來愛我們，等別人來愛，甚至盼望別人先來愛我；而我自己卻不主動去愛別人，去照顧別人，去供應別人；常常看見有需要的人，有視無睹，無動於衷，就從旁邊走過去了。

愛人如己，就是愛我們的鄰舍如同愛我們自己一樣，從我們旁邊的人開始；特別是當他們有需要的時候，甚至當他們失敗、墮落、灰心、退後、跌倒的時候，我們該向他們顯出堅定的愛。請記得，我們裡面根本沒有這樣的愛，我們需要先被主愛，並被這樣的愛在聖靈中澆灌。我們可以見證，就是在這一年中我們有多少的失敗，有多少的虧欠？但是主仍是愛我們，保守我們仍留在這裡。感謝主！但願我們就用主這樣愛我們的愛，去愛我們旁邊的弟兄姊妹，去愛四圍的人！

第十四篇：相愛生活的實行—珍惜，尋找，接納的愛

讀經：路十五 3~4，8，11~24；路二十二 31~32；林後二 6~8

前面我們交通到，以神本性的愛來實行彼此相愛，其目的不是聽過了就算了，乃是要各人好好去實行。盼望我們能把主的話聽到裡面去，也求主給我們恩典和力量，能把所聽見的實行出來。這些日子我們這裡的信徒中間也有些事故，相信這是神主宰權柄下的安排與許可，就是要我們借著這些事故，配合所聽見的信息交通，來學習彼此相愛。尤其是當有些弟兄姊妹在難處中、在軟弱中、在病痛中、有需要的時候，我們能用神給我們的愛，實際的去照顧他們，把主的愛從我們身上流露出去，愛別人像愛我們自己一樣。

路加十五章是我們很熟悉的一章聖經，似乎主是對不信的人說的，原則上神的愛是向著世人，也更是對著所有的信徒。這一章說到神三方面的愛。三個比喻是描寫三一神那柔細的愛，那找羊的牧人是主耶穌，尋錢的婦人是聖靈，而等候兒子回來的父親是父神；這給我們看見，三一神是如何的愛祂所創造的人。

(一)一至七節，失羊的比喻，說到神珍惜的愛，牧人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表面上看只是百分之一，算不得什麼，可是牧人極其愛這只失去的羊，情願把九十九隻暫時撇在一邊，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了，主何等的珍惜這只羊。現在我們經常來聚會的大概有一百人，我們是否彼此關心？上主日聚會有誰沒來，我們有否發現？有沒有人去查詢看望那些沒有來的人？那些沒有來的，可能是生病了，也可能有些事故，或是有些難處，這一些在在都需要大家彼此去關心、去照顧。我們要學習珍惜每一位弟兄姊妹。一百隻羊缺了一隻，不是隨便可以看出來的，乃是數點出來的；數點就說出牧人的在意和關心。其次，發現了短缺，立即就有行動——去找，直至找到了，扛在肩上帶回來。

(二)八至十節，失錢的比喻，說到神尋找的愛。十塊錢失落一塊，是百分之十，比例比較大，婦人就認真去找，既點燈又打掃，並且細細的找，直到找著了。這就說出我們關心弟兄姊妹時，要認真、

要仔細，並且也要付上代價，沒有結果決不能甘休。

(三)十一至二十四節浪子的比喻，說出神接納的愛。二個兒子出走一個，對父親影響很大。這出走的兒子，在外面任意放蕩，浪費貲財，耗盡了一切所有的，等到窮途末路時，才厚著臉皮回家，這個時候要父親 筐:5 L，就不是那麼容易，因為他得罪了父親，傷透了父親的心。可是父親顯出無限的大愛，沒有棄絕他，也沒有責備他，好像從來沒有發生什麼事故一樣，非常熱切的接納了他。如果有一個弟兄曾得罪了你，大大的傷害了你，在背後說了你許多壞話，你能若無其事的接納他嗎？按理說，去找迷失的羊，情有可願；去尋找失落的錢，也不算太難；可是意氣出走的兒子，耗盡一切，窮途而返，這父親竟然動了慈心，跑去抱著親嘴的接納他。這說出我們在教會生活中，彼此相愛的實行該到達如此的地步，有珍惜的愛，有尋找的愛，也要有接納的愛。

路二十二 31~32：『西門！西門！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彼得的跌倒，乃是撒但的篩；撒但不放過任何一個信徒，要把信徒都篩出神的家，主有時也許可各種試探臨到信徒身上，像臨到彼得身上一樣。主已經為彼得禱告，叫他不至於失去信心，好在他回頭以後，能去堅固他的弟兄。這就表明，他的弟兄也會遇到試探，也會跌倒；撒但不放過彼得，也不放過其他的人。主先讓彼得經歷這些試探與跌倒，好讓他回頭以後，可以去堅固他的弟兄。那些像他一樣經歷試探而跌倒的弟兄，需要彼得去堅固、去挽回。主常常許可我們經過撒但的試探、攻擊，甚至許可我們跌倒，乃是為了訓練我們，擴大我們，讓我們學功課、得益處；當我們再回頭時，我們就能以我們所經歷過的去堅固別人，去幫助別人。

保羅也有同樣的勸告(林後二 6~7)。在哥林多有些信徒有難處，有的甚至犯了很嚴重的罪。保羅寫哥林多前書時，在愛中去勸告並責備他們，可能受責備的信徒已經悔改了。當他寫後書時，就勸哥林多的弟兄們赦免他，安慰他，免得他憂愁太過，就被吞沒了。因此保羅勸他們要向悔改的人顯出堅定不移的愛心來。保羅說這些話就表明因著弟兄犯了那些嚴重的罪，雖然他悔改回頭了，但是很可能有些弟兄們不能饒恕他，不能赦免他，不能接受他。正如路加十五章那父親的長子不能接納回家的弟弟一樣。在我們當中豈不是也有類似的事端嗎？有些弟兄不能寬容某些犯罪後悔改回轉的弟兄說，他若進來，我就出去；他若在天國裡有分，我情願下地獄。有些弟兄們好歹就不能接受某些犯罪而回頭的弟兄；其實，我們不是接受他的罪，乃是接受犯罪而悔改過了的弟兄。何等願望，這些不肯接受悔改回頭弟兄的人，能聽聽保羅的勸勉，顯出堅定不移的愛心來，開懷接受一切回頭的人。這不只是聽聽就算了的道理，乃是要在實際的教會生活中去實行的真理。任何弟兄姊妹有難處、有軟弱、有需要時，我們該實際的去幫助、照顧，去珍惜，去尋找；若有人跌倒而回頭時，當以父親的慈愛來包容、來接納。讓我們在愛中有實際的關懷，來見證那愛我們無微不至的主。

第十五篇：相愛生活的實行—從認識進到實際

讀經：太廿二 37~40；加五 13~15；約十三 34~35；約壹三 23

我們都承認，我們的生活需要愛，教會生活也需要愛；其次，我們也承認，我們還沒有把彼此相愛的生活完全實行出來。因此我們就要問說，到底如何才能把彼此相愛的生活，切實的實行出來。現在我們再從主的話中來看一些屬靈的原則。每一種屬靈的生活都有其屬靈的原則，我們可以根據聖經中屬靈的原則，從認識的階段跨進實際的境地中去。

首先，我們從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來看一些屬靈的原則。以色列人在埃及為法老做苦工，受督工的轄制、欺壓時，就向神哀聲求告，神也聽見了他們的哀求，就打發摩西去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出三 7~10)。這期間他們雖然認識他們的苦情，而向神哀求，神也聽見了他們的哀求，打發摩西去領他們出來，並且行了十件神跡奇事大大懲罰埃及人，但他們卻仍舊在埃及地，直等到神吩咐他們每家都要宰羊羔、吃羊羔，用血塗門框和門楣等事(出十二 1~3)，他們也遵命實行時，他們才真正的開始走出埃及。不久他們到了紅海，神沒有用船把他們渡過紅海，或用老鷹背他們過紅海，神乃是吩咐摩西舉手向海伸杖，把水分開，然後要以色列人下海中走幹地而過去(出十四 10, 15~16)。這裡，摩西必需照著吩咐舉手伸杖，百姓也得遵命下海去走幹地，否則他們就無法從紅海這邊(埃及)過到紅海那邊(曠野)去。他們必需遵從神的吩咐，親自的走過去，才能實際的完全從埃及出來。從他們開始認識自己的困苦，到完全脫離困苦之地，他們不能束手看光景，坐著不動；一個人要蒙恩典被拯救，必需要有一個實際的行動，這是一個屬靈的原則。當以色列人遵守吩咐實際去行時，神就說，要以本月為正月，為一年之首(出十二 22)。同樣，當我們照著神的話，有實際的行動時，就脫離了舊的困苦之地，有了新的開始。請記得，這不能只是一個意念，也不能只是禱告而已，乃是要照著神的話有實際的行動，才能有新的經歷。表面上看，是神所作的；實際上我們得配合神的話與神一同行動，這一個遵命的行動就引領我們進入實際的屬靈新經歷。在教會生活彼此相愛的實行上，也是這個原則，不是只在口上說說，也不是只知道這件事就算完了，甚至也不能僅僅在禱告中求主叫我們彼此相愛就停在那裡；我們每一個人都得有實際的行動，過一個屬靈的關，而陳 u 正新的經歷。『彼此相愛』乃是主給我們的命令(約十三 34~35)。主不是盼望我們愛人如己，主乃是要我們愛人如己，這是命令；對於主的命令，我們只能聽從，只能遵行，我們別無考慮的餘地，唯有聽而遵行的人才能進入那個實際。舊約有十條誡命，新約只有一條新命令，乃是叫我們彼此相愛；主沒有勸我們彼此相愛，乃是命令我們要彼此相愛。既是命令，我們就得有行動，實際的去遵行，一如以色列人對神的吩咐，確實的去遵行。

其次，我們來看以色列人進迦南的事。神聽了他們的哀求，把他們拯救出了埃及，目的乃是要他們進入迦南美地；可惜因著他們悖逆、不順服，就在曠野漂流了四十年。到一天，神對他們說『夠了』，就要他們起行，要他們進去得迦南地(申一 6~8)。神把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為業之地，擺在他們面前，要他們進去得這地。這是神的吩咐，他們沒有選擇的餘地，就起行前去。當初出離埃及時，他們曾面臨紅海；現在進入迦南時，他們又面臨約但河。神沒有為他們預備渡河工具，卻要他們走過去，而且這次神沒有為他們先將約但河水分開，只是吩咐抬約櫃的祭司走在前面，百姓要跟著約櫃往前去。當他們遵從神的話走到約但河邊，祭司的腳一入水，那從上往下流的水，便在極遠之地停住，立起成壘；下流的水也全然斷絕，於是他們都從河中幹地走過去(書三 14~17)。這是他們再次的經歷，就是對神的話完全信從，完全的遵行，有實際的行動；那個實際的行動，就讓他們對神有了新的經歷。頭一次的順命，他們就出離了埃及；再一次的遵從，他們便進入了迦南。當他們遵守神的吩咐宰羊羔

那天是正月初十日(出十二 3)，現在他們從約但河裡上來，踏在迦南地上，也是正月初十日(申四 19)。這兩次都是在一年的開始，都是他們新的開始，都是他們新的經歷。我們信而受浸是一個屬靈的新開始，但不能停在那裡，要有一次又一次的新經歷加上去。但願每年的開始，我們都有一個新的心願，願意聽從主話，與主配合，實際的去實行主的吩咐，實際的有彼此相愛的生活。過去的讓它過去，失敗的擺在一邊；一心一意的在這一年有實際的行動，對信徒間彼此相愛有新的經歷。光是聽見了彼此相愛，光是知道了彼此相愛還不夠，甚至光有為彼此相愛的禱告還是不夠，要實實在在去遵行彼此相愛才行。以色列人的出埃及與進迦南，不只有神的吩咐，還得加上他們的遵行，加上他們實際的行動，神的話才成為事實，才成為他們實際的經歷。彼此相愛是主的命令，需要我們實際行動的配合；何等盼望主給我們一顆順從的心，渴慕實際的去遵行，有一個新的起頭，有一個新的經歷。以色列人出埃及，不是有些人去，有些人留在埃及不去，乃是全體一起出埃及，男女老幼全都出去，連牛羊牲畜都一起出去。之後，以色列人也是全體一起過約但河進入迦南美地。我們教會生活彼此相愛也得大家一起來實行，沒有一個例外，沒有一個落後。自然那些背逆不遵守神話的百姓，都倒斃在曠野，這應是我們的儆戒；但那些活著的以色列人，全都進入了迦南美地，這個是我們的榜樣。現今的世界難處重重，各人自顧不暇，愛心漸漸冷淡；際此面對主給我們『彼此相愛』的命令，實在不容易遵行，我們要過一個屬靈的關，但願我們都仰望主，借著聖靈在我們裡面動工，用愛的火融化那冷淡的心，將那不變的愛、比死更堅強的愛來澆灌我們，使我們從裡頭深處渴慕愛主，愛主的教會，愛所有的弟兄姊妹；給我們夠用的恩典，安排一切合適的環境，叫我們經常的有彼此相愛的實際行動。大家一起過紅海，一起過約但河，一起進入迦南美地，一起有新的起頭，一起有新的經歷，一起過關，一起彼此相愛，一起愛教會，一起愛主，一起敬拜那吩咐我們又使我們行在其上的神。

第十六篇：相愛生活的實行—愛是永不止息

讀經：耶三十一 3；約十三 1；林前十三 1~8，13；十四 1 上

一般讀經的人都公認，哥林多前書十三章是講說『愛』最完全的一章聖經。就在這一章四至八節中便列出十六種愛的本質，現在只交通其中末了一個愛的本質——『愛是永不止息』。

愛是永不止息，從這句話的字義上看，愛乃是不會停止的，是繼續不斷的；也可以說，愛是永遠長存的，愛是永不改變的。神對我們的愛，就是這樣繼續不斷，直到永遠，而且從不改變的。其次，按照英文聖經的解釋，愛乃是永不衰殘，是永不敗落的(Love never fails)。另一解釋是說，愛是有終局的，愛是圓滿的，愛是完整的，是愛到底的；正如約翰十三章一節所描敘的，主耶穌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是愛到底的愛。主的愛是有始有終，而中途不停且不變的。這就是主所吩咐我們，在教會中用這樣的愛來彼此相愛。可是，從我們人這一面來看，我們是絕對做不到，因為我們這個人是最會變的，特別是我們愛的情感變得像溫哥華的天氣一樣，時晴時雨，時冷時熱，變化很大，也變得很快。我們都承認，我們的愛是最變幻無常的，是最捉摸不定的；但感謝主，祂對我們的愛卻是永恆

不變的，是繼續不息的。

這一次主給我機會，到南半球的澳洲去看望弟兄姊妹，見到好些隔別數十年的弟兄姊妹，真是感慨萬千。這幾十年的變化太大，有好些弟兄姊妹見面時，幾乎都不認得了；有些還是少年時認識的，如今彼此都是老人了，各人的樣子都改變了很多，如果不是在會所、或家中，而是在路上相遇，彼此必定不敢打招呼。除了相貌變老了，還有許多的事故摻雜在其中，但是，感謝主，我們卻都經歷同樣一件事——主永不改變的愛。雖然年齡衰老了，間中還有許多事故的穿插，使我們對主的愛時翻刻變，但是過了數十年，大家仍能相見，而且彼此仍蒙保守在主的手中，感激主恩的心，油然而生；見面握手時，歡喜和感激的淚水總是奪眶而出。一位弟兄隔別了五十多年，他因著事奉主被監禁二十三年，又被送到遙遠的青海去勞改；感謝主，雖然經歷了這些苦難與折磨，他向主的心仍忠貞不改；人是衰老了，而事奉神的心卻毫不稍減，堅定而不妥協；這次見面交通，有難於形容的喜樂，彼此都能見證主的愛實在是從不止息、從不改變的。有一位弟兄，因著心臟手術，殘弱得連腰都直不起來，主日聚會看見他時，幾乎認不得，他年紀比我輕，但看起來卻比我老得多，雖然經過這些重大波折，他還是那樣的愛主，並在教會中服事主，主對他的愛沒有改變，他經歷到那沒有改變的愛。我們都在改變，惟有主的愛不改變。

一位業建築師的弟兄，事業很成功。有一天他到某律師辦公室商討事業去，等他到了目的地，正在乘升降機時，他感到支持不住，就坐在升降機的地上，勉強維持到了律師那層樓，就要倒下去了，正好有一位醫生在場，看見他的情形有異，立即通知樓下醫務室，然後馬上送院急診，事後醫生告訴他說，再遲五分鐘不救，他就將喪失生命。原來他從不知道他有心臟病，總是白天忙於工作，晚上忙於應酬，他怎麼也不會想到，再晚五分鐘若不遇救，他就沒有希望活了。那天當他快將倒下去時，若不是剛好有一位醫生在旁，恐怕也是沒命了。感謝主，是主愛他，安排一位醫生來救活他。有了這一個經歷，他更喜樂，也更愛主，更愛教會。

另有一位作醫生的弟兄，他的父親從前在香港是名醫，他們五個兄弟姊妹中有四位是醫生。他從澳洲學醫後便在澳洲行醫，非常出色。有一次正要出門上飛機之前，女兒要求他在走之前，查看那漏水的屋頂，他爬梯上屋頂正逢下雨，一不小心就從屋頂滑跌下來，蒙主特別保守，只是腿部受傷，而頭部無事。這滑跌很可能使他喪命，或傷殘；主的愛扶持了他。

那裡有好幾位弟兄姊妹，都是心臟有問題，有的經過很大手術，但都蒙主愛的保守，平安度過，他們自己，連他們的家人，都在主的恩愛中活著，雖然外面有些不幸的遭遇和轉變，但是主的愛向著他們卻是沒有改變。他們和我們都一同見證，主的愛一直沒有改變；不管外面環境如何轉變，主從頭一天愛我們，就愛我們到底，祂的愛永不止息。世上一切都要過去，主愛永不過去。

林前十三章八節說，先知講道之能，終必歸於無有；說方言之能，終必停止；惟有愛是永不止息。因此，教會生活中彼此相愛的事，不是一個運動，不是鼓勵大家去實行一下就算了事；不，我們必需認識這個愛是永不過去的。今天，人所注意的，不過是恩賜、工作、神跡奇事；誰能在這些事上有成就，誰就成了紅人；誰能在這些事上吸引大批群眾，誰就成了名人，為群眾所愛戴、所擁護。但是，使徒保羅說，我若能說萬人的方言並天使的話語，卻沒有愛，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我若能移山，卻沒有愛，我就算不得什麼；我若能將所有的賙濟窮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燒，卻沒有愛，仍然與我無益。

我們的主是永遠的神，所以祂的愛也是永遠長存。在永世裡，所以會是那樣榮耀，那樣滿了喜樂，就是因為有愛。在永世裡若沒有愛，那就真是永遠受罪了。今天有些弟兄姊妹不能彼此相愛，如果你住在溫哥華，他就搬到列治文去；如果你在卑詩省，他就遷到安大略省去；如果你留在北半球的美國，他就移居到南半球的澳洲去；大家可以幾十年不見面。可是，到了那一天，只有一個城，只有一條街，你我搬到那裡去？如果我們不相愛，那豈不永受痛苦。現今多少夫妻，覺得彼此不能相愛，就離婚分手了事，造成千千萬萬的破裂家庭。這一切舊造和其上的事都要過去，到那天，神永遠不變的愛必顯明出來。我們都同意，有愛就是天堂，無愛便成地獄；有愛就是樂園，沒有愛便是陰間。今天，我們仍然活在地上，還有這些消極的事環繞著我們，主把我們拯救出來，就是要我們先經歷祂的愛，並且祂也把祂愛的生命賜給我們，要我們以祂的愛來彼此相愛。

神是永遠的神，祂以『永遠的愛來愛』我們(耶三十一 3)。我們所傳的『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十三 8)。『昨日、今日、直到永遠，耶穌不改變！萬事、萬物都在改變，耶穌不改變！』(詩歌選集 670 首副歌)

這次我在澳洲與弟兄姊妹們見面交通時，心中就有這個感覺，我們人變了許多，環境也一直在變，就是我們的主永不改變，祂的愛也永不改變，祂既愛了我們，就愛我們到底。祂的靈也是永遠的靈，三一神都是永遠的。祂的愛是永遠的，祂對我們的揀選也是永遠的，是永不後悔的；可是我們對主的態度卻是刻變時翻，是三心二意的。感謝主，主永遠不改變，祂的愛也永不改變；因此，我們教會生活中彼此相愛也該是不改變的，講道可以停止，愛卻不該中斷。主對我們的愛是永遠的愛，我們對祂的愛、我們彼此相愛，也該是永不止息的。所以我們要開始學這個功課，以主的愛來彼此相愛。如果弟兄彼此相愛只是人間天然的愛，那是非常可怕，不要說我們做不到，就是能做到一些，也是短暫易變的，毫無價值的。多時以來，我們覺得林前十三章三節所說，『我若將所有的賙濟窮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燒，卻沒有愛...』這話很費解，難道『賙濟窮人』不是愛嗎？『舍己身』不是愛嗎？怎能說沒有愛呢？原來人可以用人的愛那樣做，但人裡頭可能仍沒有神的愛；那樣做可能出自人天然的愛，卻不是源自神的愛；是暫時的，不是永遠的；是人間的愛，不是神聖的愛。主吩咐我們乃是要我們以祂的愛來彼此相愛。我們好好的學習，先自己經歷主的愛，再去以主的愛來愛別人。這些年來，我們慢慢發現，過去許多所謂教會生活的愛，不過是人間的愛，經不起時間的考驗；否則，那許多可怕的事情絕不會發生在我們當中。但願我們從過去的經歷中學習寶貴的功課，認識我們只有天然的愛，這個不能用來彼此相愛；我們要學習以主的生命作我們的生命，以主的性情作我們的性情，以主的愛成為我們的愛，並將主生命的愛流露在教會生活中，以神那永遠的愛來彼此相愛。求神將祂那永不改變的愛澆灌我們，使我們有實際的生活，在地上為祂活出真實的見證。有許多事物都要過去，連講道傳信息有一天也要過去，但是這永恆的愛卻不過去，而且在信、望、愛這三樣之中，愛是最大的。所以，我們要追求這愛(林前十四 1)。神自己就是愛，追求愛就是追求神；我們有了神，就有了愛。追求神要像年青人追求物件那種百折不撓的態度，飯可不吃，覺可不睡，但那物件非追求到手決不停止。如果我們都這樣的來追求神，追求愛，教會生活中彼此相愛的實際必大有可觀。

我們不是追求什麼恩賜，追求什麼能力；也不是聽過這信息之後，就咬緊牙根用我們天然的愛去愛別人；乃是學習吸取那永遠的愛，不止息的愛，不衰殘的愛，愛到底的愛，在實際生活中活出彼此相愛的見證。

第十七篇：教會的道路

讀經：啟示錄二至三章

我們已交通到有關教會的事，就如主為何在地上要有祂的教會，而這教會必須被建造起來；其次，教會並不是一座建築物或一些組織，乃是祂的身體，這身體需要長大、照顧，也必須要有正常的事奉；此外，教會中最基本的實際生活，就是彼此相愛，不是以天然的愛，乃是以神聖的愛來相愛。自然，這不是幾次交通就能完結了事，我們還需要聖靈來帶領我們一步一步的進入實際。

教會這個題目實在太大、太嚴肅，我們這一次不能把所有該交通的問題，都全部一一的擺出來，就如教會的內容、接納、權柄等；然而我們仍願意在教會的道路，教會的立場，教會的名稱等實際問題有所交通；雖然這些題目在今天是很敏感的東西，但是為著實際的需要，我們還是願意有所交通。前面的弟兄對這幾個題目有幾篇很詳盡的信息，我們特別推薦其中數篇：「教會的道路」、「教會的正統」、「加入教會」及「教會的立場」，有心願的弟兄姊妹可以先查讀，會有很大的幫助。現在我們先來交通教會的道路。

起初的教會很單純，很簡單，經過二千年的演變，就變成很複雜了，光是名稱就有數千種之多，每一個都自稱是教會，使許多信徒，特別是新蒙恩的，會感到相當的困擾。他們在問說，既然大家都是相信一位神，為何會有這樣多的派別？其中有一個頗為關鍵的原因，就是因為教會在神的旨意中有那樣重要的地位，因此仇敵撒但就耿耿於懷，總是盡其所能的多次多方的來攻擊破壞，加上神的子民對神的話(聖經)有不同的領會，以致演變成今天這樣眾多的名稱與派別；另一面，神對此也有反應，一些敬畏神的僕人，得著啟示和託付，就忠心的起來恢復，盼能按照主的話，願意回復到當初那樣單純的光景；於是教會的問題就越過越複雜。我們沒有意思去批評定罪任何個人和團體；我們只是願意在這紛亂的局面中，根據主的話來查看，到底什麼是主所要的教會；不是你我如何說，也不是別人如何說，乃是神怎樣說，聖經怎樣說。事實上，教會歷來的演變，都已清楚的記載在啟示錄第二、三兩章中。使徒約翰約在主後九十餘年得著啟示寫成此書，該時教會已有難處，有的遭受許多政治的逼害，也有的受到哲學倫理的摻擾，有假使徒、假弟兄的興起，開始有不正常的光景。是時，使徒約翰得著啟示，把教會將後要發生的演變，都一一寫出來，就是第二、三章致七個教會的書信。 礪玠 a 上不止有這七個教會，主只是選用這七個教會當時的光景來描述教會此後一直到主回來時將有的演變，全都記載在那裡。這七個教會中，有五個受主的責備，一個沒有責備也沒有稱許，只有一個蒙主稱許；因此，教會在地上的演變有許多，但合乎主的旨意，蒙主稱許的只有一個。我們要根據主的話來看，到底那一條合乎主心意的道路在哪裡。今天有好些信徒，覺得教會這題目太敏感了，太複雜了，一談就

會傷感情，一交通就會起爭論，所以不如把這題目擱置一邊，不談為妙。按照常理，一個信徒稍為敬畏主，當他選擇學校時，尋找配偶時，投身于職業時，他都必鄭重其事，自己禱告，再與長者交通，求主帶領他有合適的選擇；何況這樣重要的教會問題，到底我們該選擇哪一條道路，豈能掉以輕心，草率從事，或者為了怕麻煩就避而不談？如果我們只是隨便走一條，走錯了豈不冤枉？到那天受主的責備，豈不蒙受虧損？若是沒有主的話，沒有可選擇的，那還無可厚非，如今這道路可以清楚的從主話中找出來，實在值得我們謙卑俯伏，好好的一同來尋求，並盡所能的走在其上。如果我們蒙憐憫能走上去，但也絕不能輕視或定罪其他沒有走這條路的信徒，那裡仍有許多很寶貴、很可愛的弟兄姊妹。

這次我在紐澳少數幾個城市走走，裡頭就有很大的感覺。一面很感謝主，祂用那永恆的愛保守了許多弟兄姊妹，他們雖然經歷許多為難的境遇，仍能全心愛主；另一面也有極深的感慨，好些昔日在東方一同走在這條路上的弟兄姊妹，如今卻大多分散在各種團體中聚會。如果大家能來在一起，在主所喜悅的道路上見證主，又該是何等的美好！那個影響又該是何等的大呢！

由於上面這些因由，在在都促使我們再一次來查讀主的話，看看主心意中的道路是如何。有一位主的僕人說：「神借著保羅寫第一個七封書信，就是羅馬書至帖撒羅尼迦後書，說到教會在正常的時候是如何，是教會應該知道的道理；神也藉約翰寫了第二個七封書信，就是啟示錄二、三章，說到教會在非常的時候是如何，是教會在不正常的光景中該走的道路。今天一個人真想要走主的道路，必須要看啟示錄二、三章。」在這兩章所題起的七個教會，其中前三個是一條線，是接在使徒時代的教會之下，在歷史上是已經過去了；末四個是同時存在，直到主的再來。那七個教會中的光景，今天地上的教會或多或少都有類似的情形。我們要略略來看這七個教會的光景：

(一)以弗所教會：這個教會在使徒時代就已存在了，「以弗所」的字義是「可羨慕的」；以弗所教會某些的光景的確令人羨慕，主稱讚她的行為、勞碌、忍耐，不能容忍惡人，曾試驗出假的使徒來，也曾為主的名勞苦，並不乏倦，並且恨惡尼哥拉黨人的行為。這實在是一個殷勤勞碌、明辨是非的教會。然而主卻責備她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雖外面有那麼多蒙主稱許的事工，但是裡面最基本的愛卻失落了；這也是今日許多地方的通病，我想我們也不例外，只有弟兄姊妹的空洞稱呼，卻沒有實際的彼此相愛。因此主就發出警告，要她回想、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若不悔改，主必將她的燈檯從原處挪去。可惜她沒有接受主的提醒，歷史告訴我們，在以弗所的地方再也沒有以弗所教會的繼續存在。

(二)士每拿教會：「士每拿」意為「沒藥」，就是「受苦」的意思。這教會的確為主受了許多的苦，從第二世紀至第四世紀初，外有羅馬帝國大大的逼害，內有猶太教厲害的誹謗。雖有內憂外患，教會卻蒙主的保守，使他們靠主的生命和恩典，忍受了人的誹謗，並守住了對主的信仰。因此主雖沒有稱許她，但也沒有責備她。這教會在歷史上是過去了，但那種逼害，曆世歷代仍然不時臨到教會。過去數十年，在世界好些地方，有許多聖徒就受到極其殘酷的逼害，然而他(她)們卻如士每拿教會聖徒一樣，至死忠心。

(三)別迦摩教會：「別迦摩」意為「結婚」，就是「聯結」的意思。教會經過長期的逼害，不光沒有被消滅，基督徒反而越殺越多，當權者看見殘殺沒有果效，就改變策略，從逼害轉變為歡迎，當時的羅馬君主康士坦丁，在夢中看見十字架發光，後來就用十字架為他帝國的旗號，高舉基督教，大大的優待基督徒，把基督教定為國教。以前是殺害凡自稱為基督徒的，現在是凡生在羅馬的都是基督徒，

無需悔改相信，一生下來就是基督徒，凡受洗的都有金錢及衣裳的饋贈，結果世界中的系統就進入了教會中，教會無形中就與世界聯結，犯了屬靈的淫亂，服從了巴蘭的教訓；又接納了尼哥拉党的教訓，一般信徒可以到世上去忙碌辦屬世的事，而以另一班聖品階級的人來為他們辦理屬靈的事。所以若從外面來看，教會與世界聯結，的確非常興旺；但這是不合乎主的心意的，因此主要她悔改，否則主就用口中的劍來攻擊他們，這教會在歷史上也成過去。

(四)推雅推喇教會：「推雅推喇」意為「香的祭祀」，就是「燒香」的意思。在這個教會中有許多獻祭的事，歷代讀經的人都同意，天主教的光景最接近這信中所描寫的，她行許多愛心的善事，如創辦學校、設立醫院、救濟窮人等慈善事業，舉世皆知；主說祂知道她的行為，並且又知道末後所行的事，比起初所行的更多。她的人數眾多，建築物也非常雄偉，財富極其雄厚；許多時候，還能影響地方政府的施政。從表面上看，她似乎相當成功。然而有些事主卻責備她，第一就有拜偶像的事，這拜偶像的事從別迦摩就已經開始了，到了推雅推喇就發展得更加厲害了。天主教把好些使徒及歷代所謂屬靈偉人的像，來讓人膜拜，甚至模仿外邦異教崇拜女神的習慣，也把馬利亞的像來給人跪拜，無形中就成為了基督教的女神，燒香點蠟燭一如外邦人的拜偶像，這乃是屬靈的淫亂，最得罪神，最為神不能容讓的事。其次，主也指責她有了自稱先知的婦人耶洗別的教導，引進撒但深奧之理；換句話說，她有了自己的教訓。要知道，教會的教訓就是主的教訓，教會自己沒有教訓。天主教有她自己一套的教訓，教皇的講說與聖經平行，有時甚至駕乎聖經之上，教皇的解說是最後的權威，通令各教區去推行、實施，違者輕者受逼害，重的會招來殺身之禍。請記得，若有人超出主的教訓，以他自己的教導為準則，要求跟隨他的人去實行，這就與耶洗別所做的一樣，行推雅推喇教會所行的。主說，看哪！他們若不悔改所行的，主要叫他們同受大患難，又要殺死她的黨類(兒女)，叫眾教會知道，主是那察看人肺腑心腸的，並要照他們的行為報應他們各人。但主在那裡呼召得勝者，要遵守主的命令，持守已有的，直到主來。

(五)撒狄教會：「撒狄」的意思乃是「餘剩」或「恢復」，由於別迦摩教會與推雅推喇教會已經變質而且墮落了，所以神在此有了反應。當教會離開了祂心意中的道路，有了偏差時，神不能容讓這種偏差的光景長此下去，於是神就有了反應，要祂的子民恢復到正路上來。可以說，撒狄教會乃是神興起一班人來恢復，就如祂首先興起馬丁路得等這些忠心的人來。羅馬教把聖經封閉了近一千年之久，他們說，平信徒自己不能讀聖經，要由聖品的神甫來替平信徒讀，神就借著馬丁路得把聖經向神的子民打開；當時羅馬教說，人犯罪要去向神甫認罪，要向馬利亞祈求，讓她轉達到主耶穌那裡去，甚至人可以買贖罪券，用錢把罪贖回來，馬丁路得就把救恩是白白得來的話傳開，宣告因信稱義才是聖經的原則。自然，這些恢復引起教廷極大的壓迫與逼害，甚至也有不少人因而殉道。可惜，那些恢復，做的並不徹底，正如三章二節所說的：「你的行為，在我神面前，沒有一樣是完全的。」當時羅馬教廷的勢力非常強大，不僅管治各國的宗教，也影響各國的政治。馬丁路得的改教，正符合各地的需要，有些國家就為他撐腰，甚至以武力來支援行動，他們並不是真正熱衷於宗教改革，乃是想乘機而脫離羅馬的轄制，經過情形是相當複雜。從此，歐洲不少的國家開始有了他們自己的國教，與羅馬教廷分庭抗禮。所以這個改教，並沒有達到神的心意，沒有恢復到教會原初的路上去；神就不斷的興起一班一班的人，從一個一個的錯誤中恢復出來，正如三章四節所說：「你還有幾名是未曾污穢自己衣服的...」。

這些屬靈的人，大都單獨的各做各的，也從不少的錯誤中恢復過來，那些跟從他們的人，為了要保住他們屬靈的恢復，就各自組成自己的團體。因此，主教會的恢復，無形中就成了複雜而混亂的局面，不僅有國立教會，也有私立教會，這些都是撒狄教會的光景。此外她們或多或少也沿襲了一些羅馬教裡面的東西，就如羅馬教有神甫的制度，更正教便有牧師制度。(雖然聖經中是有「牧師」〔原文為「牧人」〕這名詞，它是說到有一些人的恩賜與功用，但是卻沒有牧師的制度，沒有一班特殊階級的人專來管理信徒屬靈的事。)所以撒狄教會有好也有不好的地方，但沒有一樣是完全的。主對此並不滿足，乃再興起人來為著祂心意中的恢復，這就帶進了非拉鐵非的教會。

(六)非拉鐵非教會：「非拉鐵非」是「愛」與「弟兄」兩個字結合起來的，意為「弟兄相愛」。這教會的特點，就是弟兄相愛。七個教會中，士每拿教會是沒有被責備的，但也沒有被稱許；唯有非拉鐵非教會不僅沒有被責備，卻蒙主稱許了。這教會主要的恢復，除了弟兄相愛之外，還有遵守主的道，以及沒有棄絕主的名，這是蒙主稱許的原因。撒狄教會是恢復了主的話，可是她把主的一些話編成了信條或信經，也有的把他們所傳講的信息，標榜為自己的道理與教訓。而非拉鐵非教會只遵守主的話，並不作任何的標榜；他們完全回到主的話，只知道主怎麼說，不是你和我怎麼說。推雅推喇是看重教皇怎麼說過於聖經怎樣說，撒狄是推崇馬丁路得如何說，是注重某一名人如何說。其次，非拉鐵非教會不要人的名，只高舉主的名；除了主的名，其他的名一概不要。只遵守主的話，只高舉主的名，這是合乎主心意的恢復，也是主的教會該走的道路。十九世紀初，主在愛爾蘭北部有了奇妙的恢復，他們接納神所有的兒女，不管他們是在那一個宗派；也開始了按照主的話擘餅紀念主的敬拜聚會；開始時只有兩個人，以後有四、五個人，慢慢的就有許多弟兄姊妹有分于這個恢復。主也興起一班人，如達秘等，把主的話一次又一次的打開，把許多聖經的真理都發掘出來，豐富的帶給聖徒；他們埋沒自己的名，只高舉主基督的名，在各地活出弟兄相愛的見證。很可惜，慢慢地弟兄們當中也有了難處，因著對某些真理持不相同的見解，就引起了許多的紛爭，那就引進了老底嘉的教會。

(七)老底嘉教會：「老底嘉」意為「常人的風俗」或「眾人的意見」。在非拉鐵非教會的弟兄們，因著各人對主的真理有不同看法和意見，結果就從非拉鐵非岔出去，落到老底嘉。本來別迦摩與推雅推喇從正統的光景中岔出去，以後撒狄就開始有了恢復，但沒有恢復完全，主興起人來，離開撒狄而有了非拉鐵非的恢復，恢復到正常、正統的光景中；可是沒有多久，他們又從正統的光景中墮落，而成了老底嘉。主對老底嘉教會沒有稱許，卻有很嚴厲的責備。他們不僅失去了弟兄相愛，也因著曾經有過的屬靈真理和亮光，就非常的驕傲，自誇富足，已經發了(屬靈的)財，自覺一樣都不缺(啟三 17)。愛一失去，就會注意律法，講究手續，吹毛求疵；愛出了問題，就誇自己的長處，對別人嫉妒，不知不覺就產生了紛爭與分裂。今天仍是如此，當日弟兄們的驕傲，今天普遍留在我們當中，覺得自己有高深的道理，有高品的福音；覺得別人不行，而我們很行；人家不是，而我們才是。這些事實，在在都說明一件事，就是從非拉鐵非的弟兄相愛墮落到老底嘉的驕傲。其次，老底嘉另外一個光景，就是眾人的意見；從前羅馬教是教皇一人說了就是，他是至高權威，以後更正教的監督也是作最後的決定，而到了老底嘉就不是一個人說了算數，乃是民主式的多數通過，借著選舉董事或理事，借著長老與牧師的制度，教會事情的定規，不是尋求聖靈如何帶領，乃是舉手表決，多數通過；世界潮流宣導民主政治，促進人權，教會也跟著喊民主人權，從前是一人掌權，現在是大家掌權，這是末世的教會最流

行的作法，也極受教友的歡迎。驕傲與意見是老底嘉的特徵；主說：「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

以上這七個教會，按歷史的事實來看，頭三個教會已經過去了，不再存於世上，但是最後四個教會卻是同時存在，直到主再來，因為在這四個教會中都題到主的再來(二 25；三 3，11，20)。活在頭幾個世紀的聖徒們，他們只有一種光景，不用選擇，也無從選擇；我們現在卻面臨四種不同情形的教會，我們必須有所選擇，到底我們該怎樣選擇？末了這四個教會中只有非拉鐵非沒有被主責備，只蒙主稱許，很自然的我們清楚知道，我們的選擇在那裡。

今天有一些聖徒為了合一，就樂意接納所有蒙恩的基督徒，這是好的，但是這並不是說，連他們所在的各宗各派的組織，我們也一起接納進來。現今有一個稱為「一統教」的組織，他們包容基督教、天主教、回教、佛教，任何教他們都歡迎；可是，這並不是主的心意，別迦摩把世界帶進來了，推雅推喇把異邦偶像帶進來了，結果都受到主嚴厲的責備。

主既把所有教會光景都擺明出來，我們沒有意思去定罪或批評別人的情形，只願存心去揀選主心意中的道路；如果主憐憫，我們願意走非拉鐵非教會的道路。非拉鐵非有三個特徵：弟兄相愛，遵守主的話，不棄絕主的名。雖然我們只有一點力量，但只願都用在這三方面，不願消耗在別的方面。也只願以主的愛來彼此相愛；我們寶愛神歷代僕人所看見的亮光，把我們引到主的話中，也激勵我們在最為難的境遇中，仍持守主的話，照著主的話在黎明前的漆黑中勇往直前；我們尊敬神所有的僕人，但只高舉主的名，除了主的名，再也沒有別的名。有人說，我並不以說我是屬於倪柝聲為羞恥；而倪弟兄自己卻說，「倪柝聲」這三個字是可咒詛的。我們寶貴我們的倪弟兄，我們得著他話語許多的幫助，但我們不高舉倪柝聲的名，我們並不屬於倪柝聲，也不是倪柝聲派。我們沒有別的名，只有主的名；我們沒有別的話，只有主的話；我們沒有別的愛，只有主的愛。我們願意用這一點點的力量，走在其上，並持守我們所有的，直到主來。求主鄰恤我們，保守我們，不誇口，不驕傲，不使我們從正路岔出去，忠心的跟隨主，直至路終。

第十八篇 教會的立場

讀經：徒二 1~4，41~42；五 3，9；十一 12，15~18；十三 2，4；十五 28~29；啟一 4，10~11；二 1，7~8，11~12，17~18，29；三 1，6~7，13~14，22；廿二 17

「教會立場」在今天已成為很多人不願題起的題目，因一摸到常會引起許多的爭論，現在我們不是要來爭論或辯駁，乃是因著有好些和我們一起聚會的弟兄姊妹，特別是新蒙恩的信徒，對這個題目不夠清楚，所以就願意照聖經的話來看這個題目。

聖經中明文並沒有「立場」這個詞，因此有些人就說，聖經既沒有「立場」這個詞，所以教會立場根本就不存在。可是，聖經中雖沒有立場這個詞，但是從聖經的記載中仍可以讀出立場這個事實來，而在歷史上初期的教會也證明有立場這件事。特別是倪柝聲弟兄，他從聖經中讀出立場的事實來，因

著教會到今天已是相當紊亂的光景，他定意從聖經中找出教會實行的路，就讀出教會立場這個事實，他也把這亮光釋放出來，多年來有許多信徒得著幫助，紛紛走在這條教會立場的路上，也帶下神豐富的祝福。但是這些年來又慢慢的被信徒忽視，甚至乾脆就避而不談，免得惹來麻煩。我們相信近年來不少蒙恩的信徒，根本就沒有聽過「教會立場」這個題目。因此就有需要來查讀這個題目。弟兄姊妹可以去讀倪弟兄釋放的那篇「教會立場」的信息，更能幫助我們明白「教會立場」這個事實。今天有一個很流行的講法說，教會中只講基督就夠了，而基督乃是教會的根基。他們以為教會已經有基督為根基，又何必再去講什麼教會的立場呢？是的，基督是教會的根基，這是絕對正確的；既說教會有根基，就說明教會需要建造，那麼這根基該立在那裡？要造一棟房子，先得要有一塊地，房子的根基只能建立在這塊地的範圍之內，這塊地就是「立場」。舊約以色列人要為神建造一個聖殿，他們不能隨心所欲的去造，他們必須在神所指定的耶路撒冷去建造，還得建在神向大衛顯現的摩利亞山上(申十二 5；代上廿三 25；代下三 1)。教會的建造也是這樣，必須有一個立場；在主命定的立場上去建造教會，乃是為基督作合一的見證。我們的神是「一」，所以祂的教會必須也是「一」，教會的見證也該是見證這個「一」。教會立場中心的目的乃是為著合一，來作榮耀基督的見證。

倪弟兄在「教會的立場」信息中指出，教會的立場有二個基本的條件——聖靈的權柄與地方的界限。聖經的權柄是屬天、屬靈的，而地方的界限是在地上，是屬地的；教會一面是屬天的，另一面教會實實在在是在地上的。很可惜，一題起教會立場這件事，有些信徒只想到那只不過是地方界限的事，而忽略了聖靈的權柄。所以當我們來交通教會立場時，首先看重的乃是聖靈的權柄，然後才是地方的界限。

【聖靈的權柄】教會的產生完全是由於聖靈而有的。教會在猶太地耶路撒冷的產生乃是由於五旬節聖靈的充滿(徒二 1~4)；其次，教會在外邦地的產生，也是出於聖靈的降臨(徒十一 15)。所以教會產生的源頭乃是聖靈。人自己不能產生教會，人可以辦一些慈善機關，辦孤兒院，辦神學院，但是人絕不能去辦一個教會，教會完全是由聖靈而產生的。事實上，不僅教會的產生是出於聖靈，教會在天上往前去，也必須讓聖靈有主權；聖靈在教會中該有絕對的主權。當初教會實行凡物公用，其中有亞拿尼亞賣了田產，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再把其餘的拿來放在使徒腳前。該時彼得沒有說，你為何欺騙我們使徒，乃是說，你欺哄聖靈；可見聖靈乃是教會當時的主人。接著亞拿尼亞的妻子進來，她也同樣的欺騙彼得，而彼得就說，你們為何同心試探主的靈？主的靈就是聖靈(徒五 3, 9)。

當保羅和教會中幾個人，因著受割禮的事去耶路撒冷的教會與使徒和長老商議時，經過頗多辯論之後，雅各起來說話並寫信時說：「因為聖靈和我們定意不將別的重擔...」(徒十五 28)。這裡再次清楚指出，是聖靈作主人，是聖靈和他們一同定規如何作事。聖靈必須是教會行政管理上最高的權威，雅各等不過是聖靈的出口，真正作決定的乃是聖靈。

彼得向猶太信徒解釋他在哥尼流家工作的經過時，也是說：「聖靈吩咐我和他們同去...」(徒十一 12)，接著十五 17 又說：「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神既然給他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所以，這裡也同樣的清楚點出，是聖靈掌權，彼得不過照聖靈的指引行事而已。

今天是聖靈的時代，基督雖是教會的頭，但祂是元首，祂乃是透過聖靈來掌管一切，借著聖靈來建造祂在地上的教會。可以說，聖靈乃是基督的全權代表，將基督所完成的一切，全都執行在教會中。在舊約，是耶和華神直接帶領祂的子民，有時也借著使者或先知及祭司來向他們說話。到了新約，是神的兒子主耶穌在那裡替父作事，主死而復活升天之後，就把聖靈賜給教會，是由聖靈來執掌一切，在教會作主的見證，使父神得著榮耀。聖靈的權柄是教會該有的立場，教會乃是聖靈的出口。沒有任何人能在教會中作權柄，一些年長有經歷的弟兄，因著認識聖靈比較多一點，也不過是作聖靈的出口，發表聖靈的意思而已。

倪弟兄在他信息中很鄭重的說：「任何弟兄，不管你的地位怎樣，是監督也好，是使徒也好，是執事也好，甚麼時候你一建立自己的權柄，你個人的權柄一出來，甚麼時候你就沒有教會的立場，你就破壞了整個教會的立場。因為整個教會的立場，是建造在聖靈的權柄上。幾時聖靈的權柄被得罪了，幾時就出事情，就沒有教會的立場。...從起頭到末了，我們蒙召出來，有一個基本的立場，是要順服，要建立聖靈在教會中的權柄，要破壞自己的權柄。」所以不管是大有恩賜的人，大有名望的人，大有經歷的人，沒有一個人能在教會中建立自己的權柄，來取替聖靈的權柄。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今天有這許多的派別，就是因為有許多人以為他們夠資格在教會中來建立自己的權柄。但願我們學習棄絕這一個，學習讓聖靈在我們中間有地位，學習建立聖靈有權柄的教會。

【地方的界限】整體來說，宇宙中只有一個教會，因為只有一位神，只有一位基督，只有一位聖靈。教會乃是基督的身體，既然基督只有一位，而基督只有一個身體，所以教會也只有一個，在宇宙中古今中外其實只有一個教會，但是在實行上，教會在地上的出現，乃是一個地方一個教會，地方乃是教會的立場。從聖經中我們可以讀出來，所有的教會沒有別的名稱，只以教會所在的地方為名稱；並且在聖經中我們也找不出來，在一個地方，或一個城市有二個以上的教會。以弗所只有一個教會，士每拿只有一個教會；以弗所與士每拿都是城市，加拉太是當時的一個省，包括許多地方，所以加拉太有各教會(加一 2)。一個地方所以只能有一個教會，就是為了要在一地方有合一的見證，教會的合一乃是在一個地方來開始；彼此相愛也是從你旁邊的鄰舍來開始，若是你旁邊的鄰舍你不能愛，在遠方的弟兄你就更不能愛。有人以四海為家，這是很抽象，很可能在四海中沒有一個是他的家。我們學習在一個地方建立一個見證，雖然我們給人施浸，但是我們不是浸信會，受浸的真理並不是我們的立場；我們傳講「稱義」，但我們不是信義會，我們也傳福音，但我們不是宣道會，任何道理都不能成為立場的根據，只有地方的界限才是教會的立場。就是因著這一個，我們在一個地方上就有許多功課要學；若有二個弟兄不能在一起，也得學習在一起，學習彼此相愛，否則就會搞出分裂的事來。甲弟兄在第一街聚會，乙弟兄與他合不來，就到第二街另開一個聚會，合一的見證就完全了了。因此，地方的界限乃是保守教會的合一的，可惜今天竟有人錯用了教會立場，他們把立場當作他們的專利，而把其他與他們合不來的信徒排擠出去。一個教會若站地方的立場上，就得接納在該地方上所有真實得救的信徒，並且在其中學習讓聖靈掌權，學習彼此相愛，學習在生命中互相供應。今天在一個地方上有許多會堂，然後這些會堂來在一起有聯合的交通，並美其名曰屬靈的合作。當日哥林多的信徒有許多的分爭，有的說是屬保羅的，有的說是屬亞波羅的，有的說是屬磯法的，有的說是屬基督的；可能他們的看法不

同，實行上也有分別，但畢竟他們仍是一個在哥林多的教會。

聖經的原則給我們看見，在地上作主合一的見證，從這兩個基本的條件上去進行，讓聖靈在教會擁有絕對的主權，站在地方界限的範圍內，才能達到這個目的；然而不是人意的組合，也不是外面的拉攏。合一的見證乃是出於生命聖靈的工作，若不是出於聖靈的，就是再好的方法，只不過是合一的破壞，而不是合一的幫助。請我們記得，這是神的教會；神只有一位，祂是我們的父、我們的源頭；主只有一位，就是主耶穌基督，是唯一的根基；聖靈只有一位，祂是至上的權柄，為我們的立場。啟示錄乃是一卷寫給當時在亞西亞七個地方教會的書信，並且是聖靈對各地方教會所說的話，同時警告，凡有耳的，都應當聽(啟二、三章)。這很清楚地看見，聖經最後一卷書仍表明聖靈的權柄及地方的界限這兩個原則。如果我們願意在這些原則上，學習作教會的見證，我們相信，主會在地上找到祂所心愛的教會，來為祂作榮耀父神的見證！

第十九篇 教會的名稱

說到教會的名稱，也是經常引起爭論的一個題目。有人以為什麼名稱都無所謂，也有人認為這是很重要的事，因為名不正則言不順。現在我們不是要爭論什麼，乃是要回到主的話，來看主的話到底如何說。現在把聖經對教會稱呼和有關的經文列下：

說到教會是屬於誰的，聖經中有三種稱呼：

一、「神的教會」(徒廿 28；林前十 32，十一 22，十五 9，加一 13，提前三 5，15)，說到多數時，就用「神的眾教會」或「神的各教會」(林前十一 16，帖前二 14，帖後一 4)。

二、「基督的教會」，或「基督的眾教會」(羅十六 16，太十六 18 主說：「我的教會」，自然，這是指基督的教會)。

三、「聖徒的眾教會」(林前十四 34)。

所以我們可以很清楚的讀出來，聖經中說到教會的所屬時，就說教會是神的，是基督的，是眾聖徒的。

其次，聖經說到教會在某一個地方出現時，就說：「在哥林多神的教會」(林前一 2，林後一 1)；或說「帖撒羅尼迦在父神和主耶穌基督裡的教會」(帖前一 1，帖後一 1)，或「耶路撒冷的教會」(徒八 1，十一 22)，「在安提阿的教會」(徒十三 1)，「堅革哩的教會」(羅十六 1)，「老底嘉的教會」(西四 16)。

聖經總是說神的教會或基督的教會在某一個地方，如果是在一個地區，或一個省時，因為一個地區或一個省有好些城市，就有好些教會，就說：「加拉太的眾教會」(林前十六 1，加一 2)，「馬其頓的眾教會」(林後八 1)，「亞西亞的眾教會」(林前十六 19)或「亞西亞的七個會」(啟一 4，11)。

所以，聖經中每次說到教會的名稱時，總是說神的教會或基督的教會，並加上所在地方的名稱，就再也沒有別的名稱了。在一個地方(城、市)的教會是單數的；在一個省裡有好些城市，教會就是多數的。是這樣的簡單，明瞭，一點也沒有像今天那樣的複雜，那麼多的名稱。

一個人的名字，就表明這個人是誰；一件東西的名稱，就表明那件東西的性質與用途；一個團體

的名稱也表明那團體的屬性。教會的名稱也是如此，表明教會的性質與所屬，不能隨意安上一個名稱就算了事。認真的說，我們並沒有權柄，把屬於神的教會，自由的命上一個名稱。我們惟一能作的，就是照著聖經的原則，照著主的話，來稱呼教會。聖經中沒有彼得的教會，沒有保羅的教會，除了主的名之外，別的個人名稱、別的真理名稱，都不能加在教會之上。教會只要有主的名字就夠了，非拉非教會所以蒙主稱許，就是因為她不棄絕主的名。教會既不屬於任何人，所以沒有一個人有資格把人的名字加在教會之上。可惜，多時以來，許多人都忽略了這個重要的原則，以致造成今天這樣混亂的局面，在主的名字之外，把教會加上個人的名字，加上某些真理的名字，加上某些制度的名稱，加上某些教訓的名稱，加上某些禮儀的名稱。是的，聖經中有長老，也有長老治理教會，但是卻沒有長老教會；聖經中有受浸的真理，也有受浸的事實，但是卻沒有浸禮教會。但願我們有一個敬畏主的心，不隨便的輕易去給教會一個名稱；但願我們尊重神的主權，照著主的話來稱呼教會。

主這樣稱呼祂的教會，是出於主的智慧，為的是要保守教會的合一，為的是要所有神的兒女都能合一，沒有任何的名稱來把神的兒女分開，好讓在一個地方的基督徒不分彼此，沒有界限，都合一的在一起。縱使對聖經某些真理的解釋不一樣，對某些教訓的實行看法不一樣，卻能彼此包容，互相接納；在一個地方的信徒都能來在一起，放下任何聖經所沒有的名稱，為主作合一的見證。

多年前，弟兄們看見聖經中這個事實，就不敢在主的名之外，在地方名之外再加上任何的名稱，學習接納當地所有的基督徒，並與當地所有聖徒交通，共同來作主合一的見證。可是人總是喜歡在主的名之外，再加上別的名字來自稱，或稱呼別人。他們看見這班基督徒有點奇特，也沒有任何名稱，他們以後就用這些基督徒所用的一本《小群詩歌》（「小群」取自路加十二 32，也是指教會的意義）的名稱，來稱呼他們為「小群」，或「小群教會」，雖然這些基督徒沒有自稱為小群教會，別人卻替這班基督徒起了一個小群教會的名稱，以後就迫得這班基督徒把「小群」二字去掉，只稱「詩歌」，免得再被人誤稱為小群教會。

今天有一個很普通的習慣，與一個基督徒相見，談不了幾句話，對方就要問你，你是哪一個教會的？這是教會在主的名之外還有自己個別的名稱之後遺症，因為有這許多不同的教會，所以就難怪別人要來問你屬於哪一個？如果一個教會除了地方名與主的名之外，沒有任何別的名稱，就不會發生「你是哪一個教會」的問題，就能一同在當地作主合一的見證。

許多基督徒的聚會，總是喜歡在基督的名字之外，再加上其他的名稱，但是在聖經上卻沒有這個事例。也有些基督徒聚會，他們追求屬靈，什麼教會名稱都不願意用，免得與別人分別，就不合一了，這也不是聖經的教導。求主給我們謙卑的靈，順服的心，照著聖經的話，在主的名之外，不加上任何的名稱，在當地接納所有的基督徒，作主合一的見證。

第二十篇：聖城新耶路撒冷

讀經：啟一 8~二 1；十七 3~6；廿一 9~11

使徒約翰晚年，已屆九十餘的高齡，是時其餘的十一使徒都已殉道或故去，使徒保羅也已殉道，約翰為著主的緣故受逼害，被放逐到拔摩海島上。從外面看，各地教會的光景十分荒涼，他自己是一個九十余歲的老人，孤苦零丁的被關在一個荒島上，情形是相當的淒涼，還有什麼前景可望？很可能他會坐在海邊上，向著相對的小亞西亞觀望，懷念那裡的各教會，無限感慨！如果是你，是我，處在那種境遇中，會有什麼感受？是滿懷失望，還是仍有盼望？就在這個時候，主就來向他顯現，對他說話。這就是約翰所看見的第一個異象(啟一~三)，是前所未有的。主顯出來的光景非常威嚴，極其可怕，但祂卻是身穿長衣，長衣是祭司的衣服，所以主是以大祭司的身份，來到海島上看望祂的忠心老僕約翰，並且對他說話。約翰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他說話，既轉過來，他首先所看見的，還不是與他說話的主，乃是七個金燈臺。主以後向他解釋說，七燈臺就是七教會。金是表明神的性質，所以金燈臺乃是說到教會是出於神的，在地上發光見證神。是的，當時在地上的教會，從外面看是相當荒涼的，但是在主的心目中，教會是出於神的，仍在地上發光，為主作榮耀的見證，是金燈臺。今天在地上的教會，的確有許多瑕疵和污點，但是主至終要得著的卻是純金的燈臺，是完全聖潔沒有瑕疵的教會。我們若看教會外面的光景，就不免灰心喪膽，但是我們若看神心意中要成功的教會，就會滿了盼望。

當日摩押王巴勒想賄賂先知巴蘭來咒詛以色列民，神卻臨到巴蘭，將話傳給他，結果巴蘭在巴勒面前說：「祂未見雅各中有罪孽，也未見以色列中有奸惡」(民廿三 21)。從外面看，以色列民滿了背叛，但神既揀選了以色列民，祂就製作，使以色列日臻完全，最終在祂民中再也看不見罪孽和奸惡了。神所看的是最終的結果，「我看他卻不在現時，我望他卻不在近日」(民廿四 17)。神的教會也是如此，我們若看現今教會的光景，可說千瘡百孔，問題多多；但若看神原來的旨意，以及最終完成的結果，確是聖潔沒有瑕疵，榮耀無比的教會。不管教會受了撒但多少的破壞，不管教會裡面有多少人為的摻雜，但是教會乃是在神旨意中，是主手中的工作，終必有一天要成為榮耀的教會。這也是主向約翰顯現，給他看見的異象，當時的教會光景是一片 穀 D，但主是大祭司，行走在金燈臺中間。雖然外面的情形毫無盼望，而約翰也被關在牢中，不能有所作為；主是行走在金燈臺中間，深深知道教會實際的光景，這位大祭司會把教會的需要帶到神面前，也會把神的供應帶來給教會，祂總是細心的照顧祂的教會。主一面不容讓祂的教會任意枉為，祂對這些不正常的情形有光照，有責備，也有勸勉；另一面主在愛中有照顧、餵養和顧惜。祂是始，也是終；祂是首先的，也是末後的。祂所開始的工作，不會中途而廢，祂必完成。祂是創始者，也是成終者。祂又是那存活的，祂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我們的大祭司乃是一位活的救主。有些信徒，難處重重，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很渺茫，不禁要問說，到底我的主還活著嗎？馬丁路德有一段時間，因外面的難處很大，不免灰心下沉，信心動搖，他妻子有所覺察，立即穿上一套全黑衣服(全黑衣服通常是在送葬時穿的)，馬丁路德看見了，就驚奇的問說誰死了？她回答說，救主死了。馬丁路德說，救主怎會死呢？她說，救主既不會死，那麼你為何對祂失去信心？馬丁路德立即領悟，難處就過去了。祂曾死過，可是又復活了，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就是這位救主為我們的大祭司，行走在教會之間，祂照顧而潔淨祂的教會，有充分的權能來完成祂的工作，縱使死亡和陰間的權勢一起來反對，也無法攔阻祂，祂必完成神的旨意。際此裡外難處重重的時日，我們常覺得自己還能作什麼呢？有時難處壓得我們喘不過氣來，不免心灰意懶。是的，

我們的確無能為力。但不是我們能作什麼，乃是祂能作什麼。那位行走在我們中間的大祭司，祂有權有能，祂必貫徹祂的工作。

整本啟示錄是記載約翰所看見的許多異象，頭三章是第一個異象，上面交通的是第一異象中的一部份。現在我們來看第三個異象(啟十七 3~6)，說到大巴比倫的異象。創世記十一章記載巴比倫的來源，那時地上的人要用磚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他們的名。石頭是天然的，是神所造的；磚是人工燒出來的。所以這個巴別塔乃是人為與人工的，那城名叫巴別，就是巴比倫的發源地。非常不幸，在基督教中也充滿了許多人為的東西。它有吸引人注目的外貌，有金子、寶石、珍珠為妝飾，這三件本是屬於新耶路撒冷的，但是也被人用人工妝飾在大淫婦的衣服上。天主教與基督教也有許多偉大的建築物，外表是極其堂皇富貴的，有眾多的群眾，手中也拿聖經，口中也說主耶穌，實際上她裡面是污穢的、混雜的、是為神所憎惡的。她喜歡打扮妝飾，顯出人為的美麗，裡面有冒充的東西，是變了質且失去了目標，有奢華宴樂過份的享受，也有敗壞人的東西。啟十一 18；十九 1~14，說到這女人乃是用淫行敗壞世界的大淫婦，約翰看了也大為驚奇，七個教會中也有一個教會裡面充滿這些東西，就是大巴比倫的光景，這個不是神所要的，到了那日主必審判，因此主呼召祂的民要從大巴比倫出來，免得與她一同有罪，受她所受的災殃。

下一個異象(啟廿一 9~11)，是說到聖城新耶路撒冷。這個與上一個異像是強烈的對比：巴比倫是「大城」，新耶路撒冷是「聖城」；今天人都喜歡大，買水果選大的，上禮拜堂也要揀大的，可是主所要的不是大，乃是聖，大巴比倫是「淫婦」，新耶路撒冷乃是「新婦」；教會最終被主作成之後，乃是主的新婦，不是外面的雄偉，乃是裡面的聖潔，是毫無瑕疵與摻雜的。淫婦是用人造的金子、寶石、珍珠來妝飾，等候神忿怒的審判；新婦是妝飾整齊，等候丈夫，她的妝飾不是外面掛上去的，乃是裡面生命長出來的。有的人滿面紅光，是健康身體的生命表現；有的人面如菜色，卻用胭脂水粉打扮的非常悅人眼目，連殯儀館中的死人也可打扮得與活人無異，但是這些妝飾不過是人工的塗抹，不是生命的長出。新婦的妝飾乃是生命的長出，在聖城中滿了榮耀光輝。聖城的寶石表明聖靈的工作，碧玉明如水晶，好像明透的玻璃，一切都是透明的，毫無人為的摻雜，全是生命的長出。神心意中的教會，最終就成了新耶路撒冷，為羔羊的新婦，一切都是神的生命，神的性情，顯出神榮耀的光輝。所以，信徒們不要因教會今天的光景灰心喪膽，要在禱告中用信心仰望創始成終的主，祂既用自己的生命產生了教會，也必用祂的生命作成神心意中的新耶路撒冷，在那裡永遠彰顯神的榮耀！

從字面上看，「教會」這個辭只用在啟示錄頭三章，從第四章，至末了就沒有說到教會了，(啟廿二 16：「我耶穌差遣我的使者為眾教會將這些事向你們證明。…」這裡說到的教會並不是歷史性的教會，乃是將這些事情向教會證明)。其實，在啟示錄頭三章的教會，最終的成形乃是啟示錄末了的新婦和新耶路撒冷。頭三章的七個教會乃是七個金燈臺，廿一章的新耶路撒冷乃是一座金燈臺，羔羊為城的燈，神的榮耀從那裡光照出來(啟廿一 23)。

末了我們來看約翰在什麼環境之下看見那些異象(啟一 10；四 2；十七 3；廿一 10)。一個共同的點就是「在靈裡」(中文譯為「被聖靈感動」)。看見異象得著啟示，頭一個原則是在靈裡，約翰四次看見大異象都是在靈裡。其次約翰是在「主日」看見第一個大異象，雖然他被放逐到荒島上，但是他與主的關係是正常的，他在主日仍在靈中與主有交通，外面逼害的環境不能妨礙他與主的交通。第二個異

象，約翰是被帶到寶座那裡看見的。第三個異象，約翰是被天使帶到曠野去看見的。曠野是一個荒涼沒有生命的地方，但是約翰在那裡卻看見大巴比倫，很吸引人，令人羨慕，可是在神看來，它是荒蕪、貧脊，即將沉淪，等候神忿怒的審判來到。信徒們，不要被外面的豪華雄偉所欺騙，那些都是在曠野中的東西，裡面沒有生命，有一天都要沉淪。第四個異象，約翰是被天使帶到一座高大的山上所看見的。那榮耀的聖城不是在曠野，乃是在高山上看見的。信徒們，我們若要看見異象，得著啟示，就得往上爬；一般的人都喜歡走平坦容易的道路，怕艱難，逃避痛苦，總是揀選安逸，不願意付出代價爬高山。走平路時可以穿美服、戴妝飾；可是爬高山時，什麼東西都不能穿戴，任何的妝飾品都會成為爬山的重擔。但願我們的心是向著主，不怕艱難，樂於出代價，一直往上爬，才能看見異象，得著啟示。主的話說，沒有異象，民就放肆(滅亡)。在這滿了繁華，其實是荒涼的世界，我們實在需要異象；在這標榜真理、而卻近乎異端的世代，我們不能沒有啟示。有一位主的僕人說，求主拯救我們脫離卑下與貧窮，帶領我們進入高貴與豐富。教會的前途是光明的，最後的結局是榮耀的，這一切都在異象中啟示出來了。信徒們起來吧，一同往上爬，在地上作主耶穌的見證，榮耀神。—— 謝德建